

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咨询/技术培训



桂水咨询
GGECC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uangxi Guishu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LTD.

[Http://www.ggecc.com](http://www.ggecc.com)

目 录

(造价、招标)

一、公司简介.....	5
1、公司简介.....	5
2、营业执照副本.....	8
3、桂林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9
4、工程造价咨询甲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10
5、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证书副本.....	12
6、政府采购代理甲级资质证书副本.....	14
7、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乙级资质证书副本.....	15
二、 造价咨询定点服务入围单位一览表.....	16
1、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区本级预算单位基建项目造价服 务定点采购单位公示.....	18
2、入围桂林市财政局预、结算评审中标通知书.....	19
3、入围桂林市雁山区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20
4、入围桂林市七星区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21
5、入围桂林市象山区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22
6、入围桂林市秀峰区财政局协审中标公示.....	23
7、入围桂林市阳朔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25
8、入围桂林市资源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26
9、入围桂林市全州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及编制中标通知书.....	27
10、入围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预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29

11、入围桂林市龙胜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30
12、入围桂林市灌阳县财政局预算编制中标通知书.....	31
13、入围荔浦市审计局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32
14、入围荔浦市财政局预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33
15、入围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预、结算审核及编制中 标通知书.....	34
16、入围桂林旅游学院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36
17、入围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预、结算审核造价咨询合同...	37
18、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预、结算审核及编制造价咨 询合同.....	45
19、入围桂林市人民医院预、结算审核及编制造价咨询合同...	51
20、入围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预、结算审核造价咨询合同...	55
21、入围桂林市土地整治中心结算编制与审计中标通知书.....	58
22、入围桂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预、结算审核 造价咨询公示.....	59
23、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预、结算审核.....	61
24、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空军保障部预、结算审核框架 协议.....	61
25、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南海舰队保障部预算审核中标通知 书.....	71
26、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预、结算审核.....	71
27、入围佛山机场预、结算审核.....	71

三、招标代理定点服务入围单位一览表.....	72
1、中国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73
2、广西区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74
3、桂林市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75
4、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招标代理）公示名单.....	76
5、入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工程招标代理中标通知书.....	78
6、入围广西师范大学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公示	79
7、入围桂林理工大学货物、服务采购代理中标通知书.....	80
8、入围桂林旅游学院货物、服务采购代理中标通知书.....	81
9、入围桂林医学院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公示.	82
10、入围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政府工程招标代理中标公示.....	83
11、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公示.....	84
12、入围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通知书.....	85
13、入围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广西壮族自治区总队保障部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通知书.....	86
14、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合同.....	88
15、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 75180 部队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	94

16、入围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招标代理.....	94
17、入围桂林公路管理局工程招标代理.....	94
四、近三年工程造价咨询部分业绩（部分）	95
五、近三年招标代理部分业绩（部分）	105
六、公司荣誉.....	116
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办法.....	122
八、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办法.....	124
九、联系卡.....	128

一、公司简介

1、公司简介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 月，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注册资本 808 万元，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专业公司。公司主要从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政府采购以及工程勘察设计等业务，是具有国家工程造价咨询甲级、工程招标代理甲级、政府采购甲级、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乙级以及水利工程勘察设计等综合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相关认证证书。建立起一套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内部管理制度，在工作中对各个环节实行全面质量管理，保证了公司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顺利运行。在各类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政府采购和工程勘察设计活动中，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条例、技术标准、规范，综合应用各种手段，为业主提供高素质的服务。

公司拥有一批理论基础扎实、实践经验丰富、专业门类齐全的工程技术、项目管理、商务等多方面的专业人才 60 余人，中、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师、注册建造师、造价员等专业技术人员占职工总人数的 90% 以上，大部分人员长期参与工程建设的货物、工程、服务等造价评审与招标活动，是一支专业知识扎实、业务经验丰富和职业道德良好的高素质队伍。目前，公司已形成一整套专业、科学、规范、高效的工作模式。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有关政策规定，秉承“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执业原则，自觉贯彻“守法诚信为本、社会效益优先、客户利益至上、服务质量第一”的经营理念，依靠雄厚的技术实力，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顽强的作风，赢得了客户的众多好评，经过十多年的发展，逐步在广西区内开创了“桂水”的品牌形象。公司注册办公室地点南宁市东葛路 72 号同开大厦六层 2-5 号，面积为 620 多平方米，为租用。在广西区内及省外设立南宁、桂林、柳州、贺州、梧州、百色、玉林、贵港、贵州、海南、广东、云南、宁夏等分公司。近年来，先后为南宁市行政新区重点项目，（1）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和财政厅、（2）南宁市审计

局和财政局、(3)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4) 桂林市象山区审计局、(5) 桂林市秀峰区财政局、(6) 资源县审计局、(7) 阳朔县财政局、(8) 荔浦县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中心、(9) 永福县财政局、(10) 桂林经济技术开发区重点项目评审与招标代理、(11) 桂林旅游专科学校审计处、(12) 桂林市人民医院、(13)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14) 凭祥市财政局、(15) 贵港市审计局、(16) 田阳县财政局、(17) 扶绥县审计局、(18) 田阳县财政局、(19) 博白县财政局、(20) 田林县审计局、(21) 河池市财政局、(22) 隆安县财政局等单位提供工程预算评审、结算审核服务、招标代理及招标控制价编制服务。近三年来共计完成各项预算造价、预算评审、结算审计、招标代理等业绩达 400 多亿元。

公司力求按照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的要求开展咨询工作。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规定，编制了《质量控制制度》，建立了“四级审核制度”和“委托单位评价”制度，编制了《人事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技术档案制度》及《内部风险防范规定》等，同时，针对每个工程的不同特点，进行了各项造价指标的分析，建立了造价指标分析库。

公司秉承“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执业原则，本着对委托单位利益高度负责的精神，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按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规定的方式和方法，精心组织、严格程序、规范操作。公司成立至今无违反国家政策、法规情况、无不良记录。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坚持树立员工“精益求精、诚实守信”的企业精神，以“服务、公正、规范、求实”为工作宗旨，以规范的管理和优秀的品质为客户提供优秀的、高效率的造价咨询业务服务，经不懈努力，获得了良好的业绩，以“服务、专业、守法、高效”为服务宗旨，热忱地为委托单位提供优质服务，得到了所服务客户的良好评价。

十多年来我公司始终坚持“服务、效率、公正、权威”的宗旨，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以客户为先导，向政府和业主提供优质、高效、至诚的服务，成为全区水利水电专业造价咨询与招标代理的领头羊。截至目前，公司完成南宁、柳州、桂林、梧州、贵港等重点城市的防洪工程和全区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灌区改造、水电站等大中型项目以及市政、公路、工民建项目的招标控制价编制与评审工作，累计完成招标代理与招标控制

价评审编制项目 3000 多个，涉及参与评审与编制项目总额超过 1000 亿元。同时公司为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代建的黄茅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是广西第一个实行“代建制”试点的项目，工程已竣工验收，被评为优良工程及安全文明工地，受到上级部门的好评。

公司对所承担的各项业务信守合同、重视质量、讲求效率、遵守职业道德，优质高效地提供各项服务，得到了众多委托单位和投标人的好评，赢得了各级政府部门的信任和充分肯定。2014 年至 2017 年连续 4 年被评为广西建筑业招标投标代理机构先进单位，2015、2016 年被广西区工商局授予“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桂水公司诚意与各界携手开展广泛合作，提供专业、规范、高质量的服务。

2、营业执照副本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35157842G	
名 称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南宁市东葛路72号同开大厦六层2、5号
法定代表人	冯育新
注 册 资 本	捌佰零捌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02年01月21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可承担各类工程的招标代理业务(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造价咨询甲级);政府采购代理;水利行业工程设计(凭资质证经营);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凭资质证经营);水利工程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环保技术咨询(凭资质证经营);销售:环保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审批专用章 2017年12月28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xqxy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3、桂林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00569076130R	
名 称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 业 场 所	桂林市象山区文明路17号5楼
负 责 人	李菊珍
成 立 日 期	2011年02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2011年02月28日至2021年02月28日
经 营 范 围	工程招标代理业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02 月 08 日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xqyxy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4、工程造价咨询甲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



持 证 需 知

- 1. 本证书是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取得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和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凭证。
- 2. 本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本证书只限本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使用，不得伪造、涂改、出借和转让，如有遗失应在公众媒体上声明作废后，再向发证机关申请补办。
- 4.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须在核定的工程造价业务范围从事经营活动。如资质等级发生变化，须及时将原证书交回发证机关，办理更换手续。
- 5.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名称、住所、企业类型、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注册资本或其他原因终止业务的，应当在30日内到发证机关办理变更或注销手续。
- 6. 本证书有效期限三年。

企业名称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住所	南宁市东葛路72号同开大厦六楼				
成立日期	2002年01月21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8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735157842G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冯育新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梁雄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号	建[造] 05450000905				
资质证书号	甲191645003204				
资质有效期限	自 2019年01月11日至 2022年01月10日				
业务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依法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不受行政区域限制。 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从事各类建设工程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包括： (一) 建设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投资估算，项目经济评价报告的编制和审核； (二) 建设项目概预算的编制与审核，并配合设计方案比选、优化设计等工作进行工程造价分析与控制； (三) 建设项目合同价款的确定（包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和审核）；合同价款的签订与调整（包括工程变更、工程洽商和索赔费用的计算）；工程结算及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与审核等； (四) 工程造价经济纠纷的鉴定和仲裁的咨询； (五) 提供工程造价信息服务等。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可以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者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				



5、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证书副本

证书延期	企业变更栏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变更为: 91450100735157842G。 *****  变更核准机关 (章) 2016 年 6 月 24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南宁市东葛路72号同开大厦6层2、5号		
建立时间	2002年01月21日		
注册资本	808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450106260007861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或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F145000322-4/2		
有效期	至2018年08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冯育新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冯育新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谢嵘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原发证日期：2008年09月23日			

业务范围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 可承担各类工程的招标代理业务。 *****
------	--



6、政府采购代理甲级资质证书副本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证书 (副本)	经审查，兹批准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代理甲级资格，可依法从事政府 采购代理业务，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政采代（甲）字第1339号（延续） 资格级别：甲级 机构地址：广西壮族自洽区南宁市东葛路72号同开 大厦六楼2、5号 注册资金：808万元 法定代表人：冯育新 工商营业执照注册号：450100200007861 有效期从：2014年7月24日 有效期至：2017年07月24日 业务代理范围：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货物、 工程和服务的政府采购项 目代理业务及政府采购咨 询服务业务
--	--

7、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乙级资质证书副本



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乙级资格证书

副 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机构名称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1月21日				
企业住所	南宁市东葛路72号同开大厦6层2、5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	4501002000007861				
注册资金	808万元				
资格等级	乙级				
资格证书编号	ZYTZ-B2013086				
资格有效期	至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法定代表人	冯育新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总经理	冯育新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谢 峰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招标业务范围	可以从事总投资5亿元人民币及以下中央投资项目 项目的招标代理业务。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五日					

二、造价咨询定点服务入围单位一览表

序号	委托单位	入围时间	项目类型	备注
1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19.06	预算审核	
2	桂林市财政评审中心	2017.10	预、结算审核	
3	桂林市雁山区财政局	2019.11	预、结算审核	
4	桂林市七星区财政局	2019.12	预、结算审核	
5	桂林市象山区财政局	2018.03	预、结算审核	
6	桂林市秀峰区财政局	2017.11	预、结算审核	
7	桂林市阳朔县财政局	2019.01	预、结算审核	
8	桂林市资源县财政局	2018.04	预、结算审核	
9	桂林市全州县财政局	2018.12	预、结算审核、编制	
10	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	2019.02	预算审核	
11	桂林市龙胜县财政局	2019.03	预、结算审核	
12	桂林市灌阳县财政局	2019.02	预算编制	
13	荔浦市审计局	2017.04	结算审核	
14	荔浦市财政局	2019.01	预算审核	
15	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	预、结算审核、编制	
16	桂林旅游学院	2019.07	预、结算审核	

17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18.04	预、结算审核	
18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2018.12	预、结算审核、编制	
19	桂林市人民医院	2018.09	预、结算审核、编制	
20	中西医结合医院	2019.08	预、结算审核、编制	
21	桂林市土地整治中心	2019.04	决算编制与审计	
22	桂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09	预、结算审核	
23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	2018	预、结算审核	
24	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空军保障部	2018.06	预、结算审核	
25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南海舰队保障部	2020.01	预算审核	
26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	2019.11	预、结算审核	
27	佛山机场	2019.10	预、结算审核	

1、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区本级预算单位基建项目造 价服务定点采购单位公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网站地图 | 使用帮助 | 常见问题 | 繁体版 | English | 网站支持IPv6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网站
czf.gxzf.gov.cn

开源增收强实力 保稳促转强调控

分类搜索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热门搜索：扶贫 | 会计 | 公开

首页 新闻动态 政务公开 网上办事 互动交流 专题 会计管理

当前位置：首页 > 新闻动态 > 通知公告

发文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成文日期：2019年06月17日
标 题：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2019-2020年度自治区本级预算单位基建项目造价服务定点采购的通知
发文字号：桂财采〔2019〕26号 发布日期：2019年06月18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2019-2020年度自治区本级预算单位基建项目造 价服务定点采购的通知

发布时间：2019-06-18 17:59 来源：广西财政厅 阅读量：1119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桂财采〔2019〕26号

区直各有关单位：

为了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公布2018—2019年广西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的通知》（桂财采〔2017〕26号）的有关规定，我厅委托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2019—2020年度自治区本级预算单位基建项目造价服务定点采购的供应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建项目造价服务定点采购的适用范围和有效期

8	鹏信工程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甲级20%	冯小娟	0771-5349116 18777120611
9	成都晨越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甲级20%	纪毅	0771-5880225 19968125329
10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甲级20%	陈程	0771-5389223 13877112298
11	广西正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甲级20%	蒋莉旻	0771-5865771 13807887771
12	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甲级20%	滕筱慧	0771-5380263 15994340375
13	广西盛元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甲级20%	谢莹春	0771-2843663 13377110663
14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20%	高顺朝	0771-5782260转621 13878179361
15	广西远拓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甲级20%	滕丽丽	0771-3864336 13977103601
16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20%	王家菊	0771-2619921 13737144230
17	广西公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甲级20%	杨雨婷	0771-5687005 13377139030
18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级20%	罗秋云	0771-5386660 18376637796

2、入围桂林市财政局预、结算评审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 11 时 30 分所递交的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服务采购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后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计费方式和费率签订采购合同。

请你方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三个工作日内到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签订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广西建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7 年 月 日

3、入围桂林市雁山区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两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 桂林市雁山区财政局 委托，就桂林市雁山区财政性投资项目预算、结算评审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编号：GLZC2019-G3-06016-GXLY）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并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报价：我方承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中“服务采购需求”的评审服务费说明执行服务收费。

请接到本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到本公司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逾期按自动放弃处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请贵公司于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桂林市雁山区财政局联系签订合同，逾期按有关规定处理。

采购单位联系人：秦工 联系电话：18878378250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两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1日



4、入围桂林市七星区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七星区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JYZTGL2019-G3-045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的委托，就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2020-2022年度工程造价评审机构定点服务采购（项目编号：JYZTGL2019-G3-045）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其中中标项目主要内容为：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2020-2022年度工程造价评审机构定点服务采购1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本项目中标费率如下：

评审工程预算		评审工程结算
审定工程总造价（不含暂列金额）	审核定案净减值（不含暂列金额）	审核定案净减值
投标费率（%）	投标费率（%）	投标费率（%）
1.2	3.0	5.0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后，于2020年1月7日前按规定到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逾期按自动弃权处理。请贵公司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要求与采购人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进行处罚。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

桂林市七星区骏鸾路26号普天大楼410（签订合同1个工作日内，送2份合同到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备案）

（联系人：李梅 联系电话：0773-5815756）

三、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 （一）中标通知书
- （二）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四）本单位的开户银行、账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采购人：桂林市七星区人民政府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5日

5、入围桂林市象山区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8 年 03 月 12 日所递交的 2018-2019 年象山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造价服务定点单位采购（项目编号：XSZC2018D06GC）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发包范围：2018-2019 年象山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造价服务工作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的三十日内到 象山区财政局 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阳文雯

联系电话：0773-5831777、17777340667

采购人联系人：蒙先生

联系电话：0773-3836807

采购人：象山区财政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8 年 03 月 15 日

6、入围桂林市秀峰区财政局协审中标公示

2019年3月25日 星期一
农历 己亥年二月十九

首页 走进秀峰 信息公开 网上办事 公共服务 互动交流 秀峰投资

当前位置: 首页 > 公告公示 > 关于秀峰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备案名单的公告

公示公告

关于秀峰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备案名单的公告

2017-11-20 10:48:59 来源: mc 浏览次数: 16672

- 2019年度桂林市中小学教师
- 桂林秀峰第九届三月三民族歌圩
- 桂林市秀峰区民政局关于调整审
- 关于秀峰区2019年春风行动
- 秀峰区关于2018年中央环保
- 秀峰区拟录用社区工作人员公示
- 关于桂林市秀峰民政网站永久
- 关于规范报送区人民政府审议的
- 秀峰区广西农村2018年第四
- 关于印发2018年全区法治政

更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区从2017年7月11日起在桂林市政府采购网发布了《关于公开征集秀峰区本级投资预、结算评审咨询服务单位的通知》,我区通过报名、资料审查、现场核查,现确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备案名单,公告如下:

- 一、项目名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备案名单。
- 二、备案名单:通过公开征集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参与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协审工作。(单位备案名单见附件)

服务有效期:2年。

三、公告媒体及日期:本项目于2017年11月29在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zfcg.guilin.gov.cn>)、秀峰区人民政府网(www.glxfq.gov.cn)上发布公告。

四、联系事项:桂林市秀峰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监督部门)联系电话:0773-2831930。

五、公告期限:2017年11月29日至2017年12月5日。报名人认为备案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桂林市秀峰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出质疑,质疑电话2831930。

秀峰区风采

三月三民族歌圩

秀峰区第九届三月三歌圩

三月三民族歌圩

秀峰区第九届三月三歌圩

大美中国 桂林秀峰

【城市记忆】秀峰

大美中国 桂林秀峰

大美中国 桂林秀峰

秀峰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备案名单

序号	中标供应商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1	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梁庆成	137-6873-3675	秀峰区西凤路4号
2	广西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王振军	18290043638	桂林市七星区新建区5号小区301、302室
3	广西正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黄梅	13367733615	桂林市象山区中山中路8号2栋九层
4	广西达成咨询有限公司	梁碧云	130-2590-6251	秀峰区滨江路18号滨江大厦5楼6、7、9号
5	广西建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周璇	15678851167	桂林市七星区朝阳路信息产业园D-12号地块桂林民华科技信息孵化基地二期F座4-03、4-04、4-07、4-08号办公、厂房
6	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周妮艳	0773-2832858	桂林市中山中路3号维也纳酒店4楼406室
7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斌雷	155-7749-5758	象山区文明路17号五、六楼
8	广西德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王榜	18378306537	桂林市象山区苗圃路15号四季花城21栋2层
9	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孙淑武	18007733999	桂林市中山北路13号
10	北京国金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李维广	189-0773-9222	秀峰区甲山街道敦睦村927号（中隐小城售楼部路口）
11	广西博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董毅卓	13907838347	桂林市七星区穿窬路33号盛景大厦5楼12号
12	广西天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廖晓丹	13377310349	桂林市五里店路3号1栋办公楼2楼
13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边晋书	137-6891-0568	招标部：七星区东江街道朝阳路信息产业园软件大厦D12号三楼（准备搬迁清华园） 造价部：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南路1号花样年·花漾城5栋B座3A层（准备搬迁清华园）
14	广西鼎策工程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韦胜莎	18178700078	桂林市七星区七星路36号
15	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卢婷娟	15907723930	桂林市中山中路43号盛业大厦10楼
16	广西盛元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谢文澜	158-0773-9247	象山区南环路3号二层2号
17	湖南中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罗天宏	18977318998	桂林市七星路32号1栋2-16-4号

7、入围桂林市阳朔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 年 01 月 11 日所递交的 阳朔县财政性投资项目预算、结算
评审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编号 GLZC2018-G3-07119-GXDH）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
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报价：我方承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中“服务采购需求”的评审服务
费说明执行服务收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叁年。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的三十日内到 阳朔县财政局 与我方签订合
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阳志文

联系电话：0773-2858333

采购人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773-8824096

采购人：阳朔县财政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达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9 年 01 月 14 日

8、入围桂林市资源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8 年 04 月 24 日所递交的 资源县财政性投资项目预算、结算评审咨询服务采购(项目编号：SXHR2018GX0319)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发包范围：资源县财政性投资项目预算、结算评审咨询服务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的三十日内到 资源县财政局 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阳文雯

联系电话：0773-5831777、17777340667

采购人联系人：张梦莎

联系电话：13100590260 0773-4368936

采购人：资源县财政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8 年 04 月 27 日

9、入围桂林市全州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及编制中标通知 书

A 分标

中标入围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了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 的投标（采购项目编号：GLZC2018-G3-10005-HNYB A 分标），经评标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入围单位，中标报价为：我方承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中“服务采购需求”的评审服务费说明执行服务收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贵公司在中标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采购单位 全州县财政局 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逾期将取消中标入围单位资格并扣除所交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全州县财政局

（联系人：蒋主任 联系电话：0773-4816169）

三、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一）中标通知书

（二）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四）本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英邦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



B 分标

中标入围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了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 的投标（采购项目编号：
GLZC2018-G3-10005-HNYB B 分标），经评标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
的中标入围单位，中标报价为：我方承诺中标后按招标文件中“服务采购需求”的服务
费说明执行服务收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贵公司在中标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 全州县财政局
局 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逾期将取消中标入围单
位资格并扣除所交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全州县财政局

（联系人：蒋主任

联系电话：0773-4816169）

三、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一）中标通知书

（二）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四）本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英邦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1日



10、入围桂林市恭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预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恭城瑶族自治县 2019-2020 年度财政投资建设项目预算评审（咨询）服务 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编号：GLZC2019-G3-18001-BGGC）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参加了恭城瑶族自治县 2019-2020 年度财政投资建设项目预算评审（咨询）服务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编号：GLZC2019-G3-18001-BGGC）的投标，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报价为承诺同意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16 条“预算评审（咨询）服务费”规定进行计费和结算，且结算费用包含实施和完成预算审核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服务期限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两年。

请中标供应商在接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如不按期办理领取手续，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所投相应标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上缴同级财政国库，并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送恭城瑶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在此之前请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款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采购人：恭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松黄印润（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八桂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邓美玲（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2 月 28 日

11、入围桂林市龙胜县财政局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贵公司参加了龙胜县财政投资评审业务服务中介机构(入围)(项目编号：GLZC2019-G3-14002-TZJS)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定、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之一。

中标报价：我方承诺同意按招标文件中“服务采购需求”的评审服务费说明及评审服务费其他约定执行收费。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2、签订合同地点：

龙胜各族自治县财政局（地址：桂林市龙胜县兴龙北路 6 号）

联系人：杨主任

联系电话：0773-7514899

3、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一）中标通知书

（二）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

（三）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四）本单位的开户银行、账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颜工

联系电话：0773-3616688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天柱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1 日

中标单位联系人：廖思怡

13657730551

12、入围桂林市灌阳县财政局预算编制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火天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桂林市灌阳县财政局的委托就灌阳县工程前期（规划、工程咨询、工程测绘、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定点服务采购（项目编号：GLZC2018-G3-13094-HTXZ）I 分标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谈判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人，中标报价为按国家有关规定收费标准下浮 60%。

请贵公司在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按采购文件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灌阳县财政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火天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回执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收： 黎丽琼

年 2 月 21 日

13、入围荔浦市审计局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荔浦县审计局的委托，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就荔浦县财政性投资项目审计服务定点供应商采购 (HCGL2017-001FW)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人，其中标项目内容为：涉及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建筑修缮工程、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桥梁工程、土地复垦整治工程、环保工程、电信通信工程等财政性投资项目审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报价为：按采购文件[评审（咨询）服务费]承诺标准报价。

服务期限：三年。

请你方接到本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荔浦县审计局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履行合同。

采购单位（盖章）：荔浦县审计局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17 年 4 月 12 日

14、入围荔浦市财政局预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GLZC2018-G3-17080-YNTP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云南天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荔浦市财政局的委托，就 2019-2020 年荔浦市财政性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咨询服务采购 GLZC2018-G3-17080-YNTP 进行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我方承诺同意按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需求及要求”中的评审服务费说明及评审服务费约定的要求执行服务收费。

其采购项目内容为：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
1	2019-2020 年荔浦市财政性投资项目预算评审咨询服务机构采购	6	家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请贵公司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荔浦市财政局
(盖章)

2019 年 1 月 2 日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天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19 年 1 月 2 日

15、入围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预、结算审核及编制中标通知书

H 分标

中标通知书

JYZTGL2018-Y3-280(H 分标)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就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2020 年度小额定点服务及施工合格供应商采购（项目编号：JYZTGL2018-Y3-280）项目采用邀请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为本项目 H 分标的中标供应商；其中中标项目主要内容为：工程造价咨询（含工程概算、预算书、结算编制）1 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标费率为：90%。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后，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前按规定到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逾期按自动弃权处理。

二、后续项目采购通过随机抽取比选的方式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具体项目合同。

地址：永福县苏桥镇水荆西路桂林市高新集团大楼

联系人：周习

联系电话：0773-8658615

特此通知。

采购人：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20 日

I 分标

中标通知书

JYZTGL2018-Y3-280(I 分标)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就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2020 年度小额定点服务及施工合格供应商采购（项目编号：JYZTGL2018-Y3-280）项目采用邀请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成为本项目 I 分标的中标供应商；其中中标项目主要内容为：工程造价咨询（评审）1 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标费率为：90%。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后，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前按规定到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逾期按自动弃权处理。

二、后续项目采购通过随机抽取比选的方式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具体项目合同。

地址：永福县苏桥镇水荆西路桂林市高新集团大楼

联系人：周习

联系电话：0773-8658615

特此通知。

采购人：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20 日

16、入围桂林旅游学院预、结算审核中标通知书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成 交 通 知 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桂林旅游学院的委托，就桂林旅游学院 2019 年基建项目造价审核服务定点单位采购(GXZC2019-C3-25312-GXYL)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标，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项目内容为：桂林旅游学院 2019 年基建项目造价审核服务定点单位 1 项，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报价为：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桂价费(2013)88 号)收费标准的大写百分之六十(小写 60%)收取，其中结算及标底效益费取 6%。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5.2 条款规定，请贵公司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人民币壹仟肆佰陆拾柒元整(¥1467.00)向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上述款项转入账户名称：开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29 条款规定，在合同签订之前，按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以转账或电汇形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开户名称：桂林旅游学院；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桂林分分钟支行；账号：20206701040007333】，成交供应商须按上述规定的金额、方式将履约保证金转入采购人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贵公司应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项目验收合格后，将壹份相关验收证明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吕雯、周义翔

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

采购人联系人：袁丰年

联系电话：0773-3691052

成交供应商联系人：梁明辉

联系电话：18278384456



17、入围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预、结算审核造价咨询合同

咨询单位：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以下简称委托人) 与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咨询人) 经过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1. 项目名称: 2018-2019 年度学校 200 万以下项目预算、结算项目

2. 服务类别: 工程预算、结算审计

二、本合同的措词和用语与所属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条件及有关附件同义。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2.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3.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规定, 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五、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六、本合同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 2018 年 5 月 1 日 起至 2020 年 4 月 31 日。

七、本合同一式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方贰份, 咨询方贰份。

委托人: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咨询人: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经办人(签字):

经办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户名: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帐号:

开户银行: 桂林银行文明路支行

邮政编码:

帐号: 6600 1200 4577 3000 10

电话:

邮政编码: 541002

传真:

电话: 0773-2802811

电子信箱:

传真: 0773-2801156

2018 年 4 月 31 日

电子信箱: 2175652902@qq.com

2018 年 4 月 31 日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

词语定义、适用语言和法律、法规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具有如下含义。

1、"委托人"是指委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聘用工程造价咨询单位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2、"咨询人"是指承担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和工程造价咨询责任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3、"第三人"是指除委托人、咨询人以外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当事人。

4、"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第二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适用的是中国的法律、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工程造价有关计价办法和规定或项目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

第三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的书写、解释和说明,以汉语为主导语言。当不同语言文本发生不同解释时,以汉语合同文本为准。

咨询人的义务

第四条 向委托人提供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咨询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范围实施咨询业务。

第五条 咨询人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委托人提供的服务包括正常服务、附加服务和额外服务。

1、"正常服务"是指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2、"附加服务"是指在"正常服务"以外,经双方书面协议确定的附加服务;

3、"额外服务"是指不属于"正常服务"和"附加服务",但根据合同标准条件第十三条、第二十条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咨询人应增加的额外工作量。

第六条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委托人的义务

第七条 委托人应负责与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咨询人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第八条 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咨询人提供与本项目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

第九条 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咨询人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委托人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第十条 委托人应当授权胜任本咨询业务的代表,负责与咨询人联系。

咨询人的权利

第十一条 委托人在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授予咨询人以下权利：

- 1、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如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 2、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有权对第三人提出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 3、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委托人的权利

第十二条 委托人有下列权利：

- 1、委托人有权向咨询人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委托人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当委托人认定咨询专业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更换咨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咨询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咨询人的责任

第十三条 咨询人的责任期即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有效期。如因非咨询人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第十四条 咨询人责任期内，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咨询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除去税金）。

第十五条 咨询人对委托人或第三人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咨询人应承担责任。

第十六条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委托人的责任

第十七条 委托人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咨询人造成的损失。

第十八条 委托人如果向咨询人提出赔偿或其他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咨询人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第十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条 由于委托人或第三人的原因使咨询人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增加了工作量或持续时间，则咨询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书面通知委托人。由此增加的工作量视为额外服务，完成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的时间应当相应延长，并得到额外的酬金。

第二十一条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则应当在 14 日前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第二十二条 咨询人由于非自身原因暂停或终止执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由此而增加的恢复执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工作，应视为额外服务，有权得到额外的时间和酬金。

第二十三条 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新的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咨询业务的酬金

第二十四条 正常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酬金，按照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方法计取，并按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

第二十五条 如果委托人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自规定支付之日起，应当向咨询人补偿应支付的酬金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活期贷款乘以拖欠酬金时间计算。

第二十六条 如果委托人对咨询人提交的支付通知书中酬金或部分酬金项目提出异议，应当在收到支付通知书两日内向咨询人发出异议的通知，但委托人不得拖延其无异议酬金项目的支付。

第二十七条 支付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所采取的货币币种、汇率由合同专用条件约定。

其 他

第二十八条 因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需要，咨询人在合同约定外的外出考察，经委托人同意，其所需费用由委托人负责。

第二十九条 咨询人如需外聘专家协助，在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其费用由咨询人承担；在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以外经委托人认可其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第三十条 未经对方的书面同意，各方均不得转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十一条 除委托人书面同意外，咨询人及咨询专业人员不应接受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约定以外的与工程造价咨询项目有关的任何报酬。

咨询人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委托人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合同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二条 因违约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损失和损害的赔偿，委托人与咨询人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根据双方约定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部分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

2、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自治区有关部门发布的工程造价标准、计价办法等有关规定

3、其他可依据的有关材料。

第四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B类)建设工程预算、结算审核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是指以下服务类别的咨询业务：

(A类)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的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

(B类)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结算、竣工结(决)算的编制、审核；

(C类)建设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

(D类)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E类)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

第八条 双方约定的委托人应提供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材料及提供时间：实际提供为准。

第九条 委托人应在3日内对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四条 咨询人应保证结算审核报告的质量，若咨询人提交的结算审核报告中出现重大失误(如甲方认为咨询人审核有失公平，再另送审，如第三方的核减额低于咨询人超过5%以上为出现重大失误，第三方的核减额以施工方送审总额为依据)，同意按以下办法支付给委托人赔偿金。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酬金比率(扣除税金)

第二十四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咨询人的正常服务酬金：

一、预算审核：

基 本 费：按送审工程总造价的1.2%收取；

效益审核费：按(核增/核减)金额的3%收取；

基本审核费、效益审核费二者取其高值，基本费、效益审核费不得重复计取，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计算。

二、结算审核

基本费：按送审工程总造价的1.2%收取；

效益审核费：按（核增/核减）金额的4%收取；

基本审核费、效益审核费二者取其高值，基本费、效益审核费不得重复计取，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计算。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服务酬金：若有附加服务双方协商。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服务酬金：若有额外服务双方协商。

第二十七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酬金，按无汇率计付。咨询服务费采用转帐方式汇至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的账户，并由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出具相应的税票。

账户名称：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文明路支行

账号：660012004577300010

第三十二条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委托人与咨询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桂林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附加协议条款：

1、咨询人必须保证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在提交审核初稿之前及审核过程中不得与施工方私下接触或发生不良交易。若发现咨询人违反本条规定，则：①委托方有权中止本咨询合同；②向有关主管部门反映咨询人的违规行为；③向有关兄弟院校通报咨询人的违规行为；④若咨询人的违规行为在客观上造成了委托人的经济损失，则委托人有权依法追究咨询人的经济责任。

2、咨询人应在领取完整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提交审核初稿。

3、咨询人应在业务终结时向委托人提交成果文件预算审核一式四份+咨询公司存档份数；结算审核一式五份+咨询公司存档份数。

4、咨询人接受审核资料后，必须确保工程预算审核资料的完整，审核资料的丢失、损坏由咨询人负责赔偿。

5、咨询人提交给委托人的初审报告中，必须附有完整的计算过程，否则委托人有权不支付审核费。

6、咨询人提交的初审报告误差率不得超过 3%，否则委托人有权扣除部分审核费或不支付审核费。

7 付款方式：提交预算审核成果之日起 15 日内一次性支付咨询费。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使用说明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包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标准条件》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以下简称《标准条件》、《专用条件》）。

《标准条件》适用于各类建设工程项目造价咨询委托，委托人和咨询人都应当遵守。《专用条件》是根据建设工程项目特点和条件，由委托人和咨询人协商一致后填写。双方如果认为需要，还可在其中增加约定的补充条款和修正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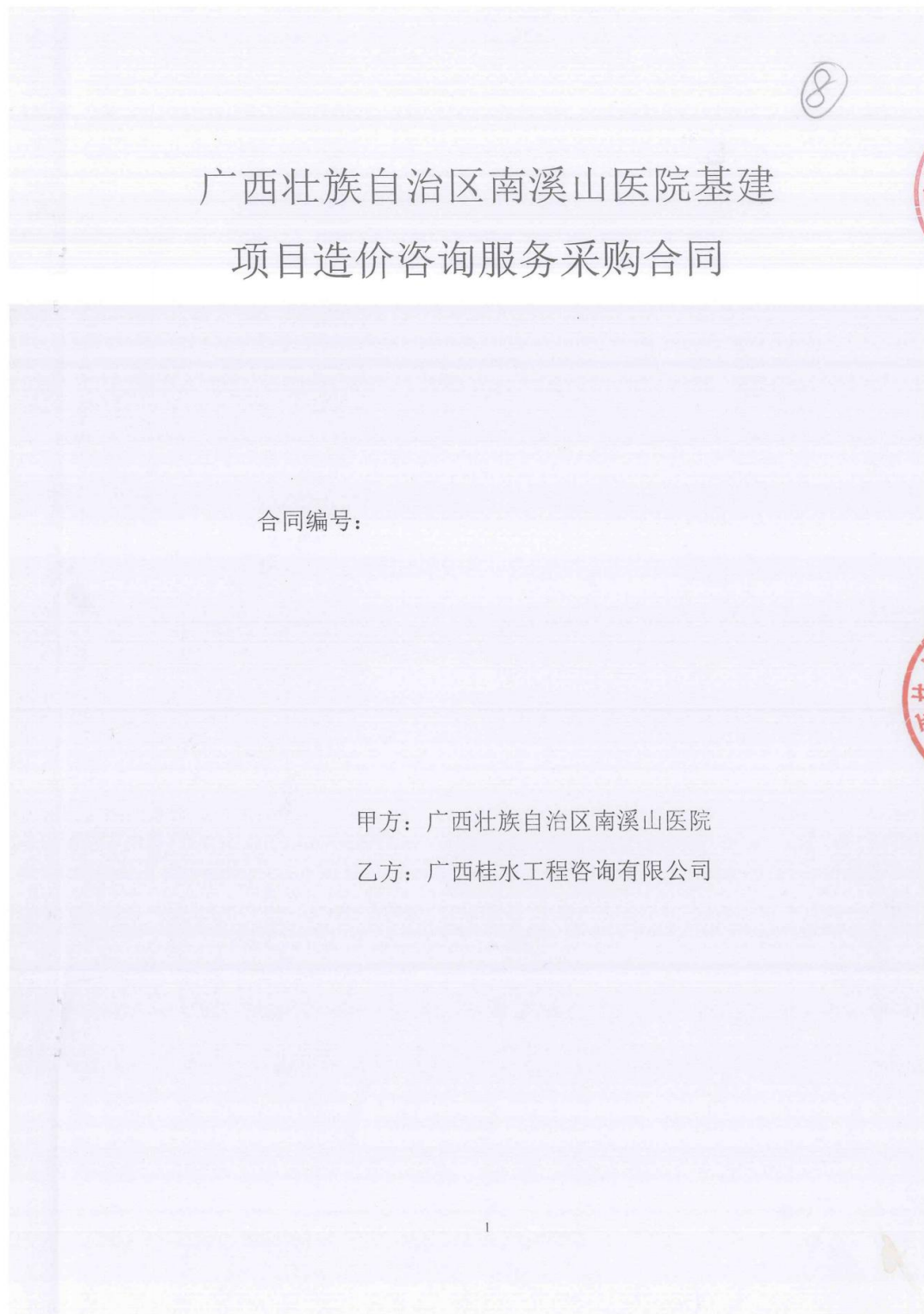
《专用条件》的填写说明：《专用条件》应当对应《标准条件》的顺序进行填写。例如：第二条要根据建设工程的具体情况，如工程类别、建设地点等填写所适用的部门或地方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有关办法和规定。

第四条在协商和写明“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时首先应明确项目范围如工程项目、单项工程或单位工程以及所承担咨询业务与工程总承包合同或分包合同所涵盖工程范围相一致。其次应明确项目建设不同阶段如可行性研究、设计，招标投标阶段或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中投资估算、概算或预算的内容等。

在填写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标准时应根据委托人委托的建设工程项目内容繁简程度，工作量大小、双方约定，一般应当在签订合同时预付 / 预付款 / 元，当工作量完成 / 时，预付 / 的工程款 / 元，剩余部分待咨询结果定案时一次付清。如果由于委托人及第三人的阻碍或延误而使咨询人发生额外服务也应当支付酬金，并应约定好酬金的计算方法及支付时间，在写明其支付时间时应写明其后的多少天内支付。

如果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设立奖罚条款，但必须是对等的。

18、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预、结算审核及编制造 价咨询合同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基建 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书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乙方：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甲方委托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基建项目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二、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期限为 1 年，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基建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咨询工作并提供工作中所需资料。乙方服从甲方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工作，并在约定的时间内向甲方提交审核报告。

三、咨询服务费费率：

1、预（结）算咨询服务费

1) 预算编制服务收费：以《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桂价费【2013】88号）规定的收费标准的50%为计费，例如，某工程项目预算编制金额×收费标准×50%，少于500元，按500元计。

2) 预算审核服务收费：①基本收费=某工程项目送审工程总造价×1.5‰

②绩效收费=某工程项目核减（增）值×3%

3) 结算审核服务收费：①基本收费=某工程项目送审工程总造价×1.5‰

②绩效收费=某工程项目核减（增）值×4%

4) 预算审核、结算审核实际支付时，只能选择其中一种付费方式，按计算得出服务费高的支付，项目内容的审增额与审减额互不抵消，如单个工程项目送审总造价（或核减额（增）值）及相应费率计算得出的评审服务费少于500元，按500元计。

2、投标人的报价已包括了实施和完成预算编制、预算评审、结算审核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讯、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

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合同期内，费率不再调整。

四、服务费的结算与支付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服务费由乙方根据咨询完成情况据实申报，甲方审核无误后，由建设单位支付。

2、服务费支付程序：服务费每半年结算一次。乙方根据咨询完成情况及本合同规定的费率申报服务费，甲方审核无异议后支付。

3、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存在违法行为或政府采购定点资格被取消，甲方可视情况中止合同，并延期支付服务费。

4、账户名：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桂林银行文明路支行

账号：6600 1200 4577 3000 10

五、双方约定

1、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咨询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或不坐班的兼职造价员（造价师）完成。

2、乙方在接受委托任务后应积极主动地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联系，落实具体事宜，并安排造价员（造价师）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咨询工作，并承诺在合同期内不变更主审造价员（师）。

3、乙方应在甲方开具的《委托咨询业务协议书》规定的时间前完成项目咨询工作，并向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提交工程成果文件及工程量咨询底稿。时间原则上按如下规定：咨询按委托书中要求的时间完成（除甲方提供主要资料滞后外），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经甲方稽核通过的成果文件的电子文档。

4、咨询项目完成期限：

500万元以内项目7个工作日内出具评审报告；500万-2000万的项目10个工作日内出具评审报告；2000万-5000万的项目15个工作日内出具评审报告；5000万以上的项目20个工作日内出具评审报告。

确有特殊原因不能完成的需向甲方提供书面情况说明，经甲方同意后适当延长服务时间。

5、如乙方在咨询过程中发现问题的，应立即通知甲方。

6、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认为乙方实际投入的咨询人员不足以满足咨询任务需要或认为咨询人员不称职时，可向乙方发出要求增加或更换（必要时可指定）咨询人员的通知，乙方在收到通知后的5天内应增加或更换相应的咨询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已接受甲方委托咨询的，不能再为与该工程项目有关的投标人、项目业主或施工方提供与该工程项目投标、预（结）算有关的服务；如发现乙方有违规情况并经查实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7、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成果文件及工程量咨询底稿时必须已完成内部三级咨询程序。

8、其它约定：

在咨询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派出与甲方对数的非乙方内部三级咨询程序中的咨询人员或非备案人员，甲方有权扣除本项目 20% 的咨询费用或中止合同。

六、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权利：

（1）甲方有权对乙方单位咨询员实行登记备案管理，并有权随时了解合作过程中乙方单位咨询员的变动情况。

（2）有权派出监督人员对乙方的业务开展情况和工作质量、廉政纪律执行情况进行全程监督。

（3）有权随时了解乙方的咨询工作方案和进度并可提出意见和建议。

（4）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或查阅乙方工作底稿（含电子文档）。

（5）有权合法、正确地使用成果文件。

（6）发现乙方有违规违纪问题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7）如乙方与建设单位或施工单位有意串通增大工程量或弄虚作假增加结算额的，经查实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相应的损失，终止其从事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基建项目造价咨询服务的咨询业务资格，向其主管机关提出取消其资质的建议，并视其情节轻重，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8）在特殊情况下有权指定乙方咨询人员从事特定项目咨询。

（9）乙方审核的工作底稿未经三级复核或不符合要求的，有权退回。

义务：

（10）有义务向乙方提供或协调乙方取得工程咨询所需的材料，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配合咨询工作，并将乙方在咨询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协调解决。

（11）有义务按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咨询服务费。

2、乙方的权利、义务

权利：

（1）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项目咨询的全部资料。

（2）有权要求甲方帮助协调各有关部门的工作，要求甲方尽可能地支持、配合乙方实

施咨询。

(3) 在咨询工作按要求完成后, 有权如期取得本合同约定的咨询费。

义务:

(4) 有义务根据提供的咨询资料实事求是依法咨询, 并出具合法的咨询报告。

(5) 有义务保守执业过程中悉知的甲方和建设单位的商业秘密。

(6) 有义务按甲方开具的《委托咨询业务协议书》规定的时间内出具成果文件。

(7) 乙方不得将甲方委托的咨询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或不坐班的兼职造价员(造价师)完成。

(8) 有义务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咨询资料, 并在咨询工作完成后, 完整交回甲方。由乙方出具成果文件的项目咨询资料, 在咨询工作完成后, 乙方应及时整理归档, 作为永久性资料进行保存。

(9) 有义务将本单位咨询员的花名册(包括兼职、专职人员, 并附上通讯方式)以及个人详细资料(附身份证、学历、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通过书面和电子文档形式报甲方登记备案, 并向甲方及时上报合作过程中本单位咨询员的变动情况。

(10) 如果施工方或建设方对成果文件或咨询结论有异议,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解释协调工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 造成乙方损失的, 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2、甲方提供主要资料滞后的, 乙方咨询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责任根据具体情况而定。

3、甲方对乙方递交的成果文件和咨询结论进行复审, 复审单项工程审定额结果误差超过 6% (含 6%) 时, 视为乙方违约, 甲方不支付该单项工程项目的咨询服务费。违约累计 3 次,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取消定点服务资格。预(结)算咨询在甲方提供的主要材料齐全的情况下, 不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的, 且超过规定时间 30 天以上的按上述方式处理。

4、乙方出现丢失或损坏甲方提供的咨询资料的, 甲方不支付该单项工程项目的咨询服务费; 出现 2 次,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取消定点服务, 并按情节轻重追究其法律责任。

5、若乙方在未出具任何咨询结论的情况下, 因自身原因中途将委托项目退回给甲方的, 原则上, 甲方不支付乙方任何咨询费用, 且甲方有权不再委托项目或单方面终止本合同。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2、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可向当地仲裁部

门提交仲裁或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桂林市。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变更或解除合同前5个工作日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的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签字日期：2013年12月14日

签订地点：广西桂林市

乙方：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桂林市象山区文明路17号5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3-2801156

传真：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19、入围桂林市人民医院预、结算审核及编制造价咨询合同

6

1804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

委托人 (甲方): 桂林市人民医院

受托人 (乙方):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审核业务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桂林市人民医院

委托方（乙方）：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对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审核，为使本项业务能够按计划和要求顺利进行，并明确各自的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业务内容及目的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甲方送审的工程进行结算审核，正确确定建设工程造价。

乙方将根据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工程结算审核，保证审核报告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二、甲方的权利、责任与义务

甲方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全套施工、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图纸、设计变更通知单的真实、合法、完善。

- 1、甲方应对乙方开展工作给予充分的合作，按乙方的要求，提供完整、真实、合法的各种资料，包括工程结算图纸及工程结算书等资料。
- 2、为乙方派出的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配合乙方进行现场勘查鉴定和验收工作。
- 3、负责完成项目送审、备案等相关前期工作，保证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 4、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5、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6、当甲方认定咨询专业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 7、应及时、准确的向乙方提供与本工程结算有关的资料。
- 8、甲方应授权本结算业务的代表负责与乙方进行工作联系。甲方应当在约定时间内就乙方针对本工程结算业务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
- 9、甲方应按照约定的条件，及时足额支付业务费。

三、乙方的权利、责任与义务

- 1、按照约定完成，出具相关造价咨询成果，若因甲方不能如期提供资料而影响工作进度，乙方出具相关造价咨询成果时间顺延。



- 2、乙方对业务执行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资料泄露给甲方以外的第三者。
- 3、应对审核工作中受托人所出具有关数据的计算、技术经济资料等的科学性和准确性负责。
- 4、乙方在开展结算审核业务工作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 5、乙方有权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获得工程结算服务费。
6. 在履行本协议期间或在协议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工程协议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 7、在进行工程结算审核过程中，严格遵守回避原则，不得与甲方的施工单位在没有甲方指定人员的陪同下单独接触。
- 8、乙方使用的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属于甲方所有。在咨询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应将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在咨询工作完成或合同终止后十日内移交给甲方。

四、业务费支付

1、甲方支付乙方评审服务费=工程项目送审总造价 x 1.5% 或工程项目净核减（增）值 x 5%。

2、实际支付时，只能选择其中一种付费方式，按计算得出服务费高的支付，如单个工程项目送审总造价（或净核减额（增）值）及相应费率计算得出的评审服务费少于 1500 元，按 1500 元计。

3、待乙方出具造价咨询成果并取得甲方认可后支付全部费用。

4、核减（增）率超过 5% 的部分，按桂林市财评中心规定，由施工方支付超出部分评审费用。施工方在乙方出具咨询成果前，足额支付超出部分评审费方可领取咨询成果报告。

五、审计报告的使用责任

乙方向甲方出具的业务纸质报告一式 肆 份、电子文档 壹 份，审计报告由甲方分发，甲方使用不当的责任与乙方无关；

六、协议书的有效期

本约定书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约定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并在本约定事项全部完成日之前有效。

七、协议事项的变更

由于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审计工作如期完成的，甲乙双方可要求变更约定事项，

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违约责任：

- 1、本协议签订后甲乙双方单方终止或解除合同的，终止合同方应支付对方叁仟元的违约金。
- 2、如甲方逾期支付乙方预算编制（审核）费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按逾期金额的千分之三向乙方支付滞纳金，以不超过预算评审费 10%为限。
- 3、乙方因其过错原因逾期完成预算编制（审核）工作的，每逾期一日，乙方按应收预算编制费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但以不超过预算编制费的全额为限。乙方若逾期五日未出具预算编制（审核）报告，甲方有权取消合同，且不承担任何后果。
- 4、乙方以任何方式泄露结算标底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由乙方按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 5、乙方确保审核的造价结算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偏差范围，如因结算审核清单或结算价的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超过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除去税金），甲方有权向乙方上级主管部门通报。

九、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桂林市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地址：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签订日期：2018年 9月 30日

乙方：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地址：桂林市象山区文明路 17 号 5、6 楼

帐 号：660012004577300010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文明路支行

邮政编码：

电 话：0773-2801156

传 真：0773-2801158

电子信箱：

签订日期：2018年 9月 30日

20、入围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预、结算审核造价咨询合同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以下简称委托人）与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人）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1、项目名称：委托人委托咨询人审核的各项工程。
- 2、服务类别：建设工程预算编制、预算审核、结算审核。

（造价咨询业务包含：a、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b、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结算、决算的编制、审核、施工过程跟踪审计；c、建设工程招标标底、投标报价的编制、审核；d、工程洽商、变更及协议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二、双方的义务和权利

（一）咨询人的义务和权利

- 1、向委托人提供与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协议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咨询工作计划等资料。
- 2、在履行协议期间或协议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协议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 3、咨询人在咨询过程中，有权对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及对第三人提出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二）委托人的义务和权利

- 1、委托人应负责与本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为咨询人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 2、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咨询人提供与本项目咨询业务有关的资料（诸如：建设工程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图纸、设计

变更单、现场签证单（原稿最佳）、工程结算书及工程量计算底稿等）。

3、委托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咨询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咨询人要求第三人提供有关资料时，委托人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4、委托人应当授权胜任本咨询业务代表，负责与咨询人联系。

5、委托人有权向咨询人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及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三、咨询人责任期内，应当履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咨询人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按委托人的实际损失向委托人进行赔偿。委托人有权终止本协议。

四、咨询费用：根据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 2013 年 9 月 11 日发布的《桂价费 [2013]88 号 《广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造价咨询取费依据，双方约定如下：

1、预算编制费（计算基数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按编制预算总造价的 2.25 %计取咨询费；

2、预、结算审核费的计取（计算基数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

(1)、预算审核费：按送审预算总造价的 2 %计取；

(2)、结算审核费：基本审核费按送审结算总造价的 2 %计取或效益费按审增、审减额的 2.5 %计取；

(3)、按收费标准计费预算编制费不足 1500 元的，按 1500 元计费；
预、结算审核费不足 1000 元的，按 1000 元计费。

实际收费额按以上二者取最大值。

（其他具体费用详见各中标单位的响应文件）。

五、咨询费用的支付时间：咨询人每六个月统计已完成工程项目应收费用提交委托人，委托人应在收到咨询费用申请表后三个工作日内核对完毕并支付费用，咨询人收到费用后向委托人开具相应的税务发票。

六、若施工单位在对账后,未能提供合理的资料证明咨询人的计算结果有误,又拒绝签字盖章的,由委托人在与咨询人确认结算造价后15日后,按双方确认的结算价计算服务酬金并付至80%,余款待三方签字盖章确认后支付完毕。

七、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咨询报告交与委托人并结清审核费用后终结。

八、合作期从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止。

九、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委托人与咨询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未达成一致,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一)提交桂林市仲裁委员会仲裁;(二)依法向委托人所在辖区内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协议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二份,咨询人执二份。

委托人(盖章):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咨询人(盖章):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桂林市半塘路6号

地址: 桂林市象山区文明路17号5、6楼

名称:

名称: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桂林开发区支行

开户银行: 桂林银行文明路支行

帐号: 453008020010470009088

帐号: 66001200457730001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41002

电话: 0773-6790011

电话: 0773-2802811

传真:

传真: 0773-280115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2175652902@qq.com

签订日期: 2019年8月27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1、入围桂林市土地整治中心结算编制与审计中标通知书

广西华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桂林市本级耕地提质改造项目决算编制与审计采购项目

GLZC2019-G1-02001-GXHY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了本次桂林市本级耕地提质改造项目决算编制与审计采购项目的投标，项目编号：GLZC2019-G1-02001-GXHY，经评定，确定你单位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中标下浮率：35%。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通知后，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前到本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按自动弃权处理。并于 3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联系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逾期取消中标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确定中标人。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

桂林市土地整治中心（联系人：莫主任 联系电话 0773-3829686）

三、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一）中标通知书

（二）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四）本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西华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7日

22、入围桂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预、结算 审核造价咨询公示



广西桂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首页 | 单位概况 | 政务公开 | 选聘公告 | 政策文件 | 公共资源交易 | 图片新闻 | 网上办事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搜索

当前位置: 首页-选聘公告

关于公布桂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选库中介机构名单的通告

发布时间: 2019-09-05 15:15 来源: 桂林市国资委办公室 【字体: 大 中 小】

根据《关于印发桂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介机构备选库聘请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市国资发【2016】65号）精神和《关于桂林市国资委征集备选中介机构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经公开征集和认真评审、市国资委主任办公会议通过，确认进入桂林市国资委中介机构备选库的中介机构共5类108家，其中：评估类50家（资产评估18家、土地评估15家、房地产评估17家）；审计、经济鉴证类12家；法律服务类13家；管理咨询类26家；资产处置类7家。（名单附后）

特此通告。

桂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年9月5日

2019年桂林市国资委中介机构备选库.doc



打印 关闭

四、管理咨询类

- 1、桂林市鸿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2、广西安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3、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4、广西正德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5、广西方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 6、广西立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7、祥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桂林分所
- 8、桂林市群星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9、广西华阳税务师税务师有限公司
- 10、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 11、广西恒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 12、广西明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 13、广西工建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桂林第一分公司
- 14、广西众益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23、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预、结算审核

24、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空军保障部预、结算审核 框架协议

附件2 南部战区空军引入社会审价机构框架协议复印件

南部战区空军引入社会工程审价机构

合作框架协议



2018 年 6 月

南部战区空军引入社会 审价机构合作框架协议

甲 方：南部战区空军保障部财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小北路 243 号
乙 方：广西钰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桂林市象山区文明路 173 号五楼

本着军民融合、共同发展、互利双赢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在南部战区空军工程项目审核领域建立合作关系，并达成以下合作框架协议：

一、合作目的

贯彻落实《关于“十三五”期间推进军事后勤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实施意见》，为充分发挥甲方实践平台作用，借助乙方现有造价咨询专业技术力量，加强南部战区空军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力量和质量监管，切实提高南部战区空军工程项目投资管控水平和效益。

二、合作内容

1. 甲方明确审核任务，向部队单位下达审核通知书，同时抄告乙方。乙方应在 10 日内抽组审核力量，与甲方审核通知书明确的单位进行对接，核实备审资料是否完备，制定工作计划，及时开展审核业务，并按时限要求向甲方和甲方指定单位提报审核结果。
2. 甲方按照部队提交的工程审核申请，委托乙方审核，乙方核

—1—

对送审资料是否完备，并组织人员力量按时限要求组织审核，向甲方提交审核结果；

3.甲方根据业务开展需要，从乙方组建的服务保障战区空军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工作团队中抽调审核人员，参加甲方专项工作，期间服从甲方管理。

4.乙方配合部队单位，做好乙方审核结算项目后续的工程造价分析、接受审计监督等工作。

5.乙方审核军队出包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实行委托合同管理，按照军队相关规定和甲方要求，与工程建设发包单位签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详见附件1）。

6.根据甲方不时要求，乙方提供必要的工程造价相关的信息咨询、人员培训、技术平台支持等服务。

三、权利义务

（一）共同权利义务

1.甲方视乙方为重要合作伙伴，将乙方作为南部战区空军工程项目优先选择的工程造价咨询专业机构。乙方视甲方为最重要的客户群体，全力支持南部战区空军工程项目造价咨询工作，在国家 and 军队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允许的前提下，优先为甲方提供专业服务和专业技术支持。

2.双方均需遵守国家、军队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有关计价方法和规定，接受工程建设投资主管部门的领导和业务指导，自觉遵守行业规定和各项制度，确保工作质量，恪守职业道德。

3.为双方相关单位开展合作搞好协调对接。

4.共同监督评价协议运行执行情况，及时检查和处理存在的矛

—2—

盾问题。

(二) 甲方权利义务

1. 责审核任务的下达、联络和相关政策规定的制定及解释, 对乙方审核成果的抽查、考评。

2. 为乙方严守商业秘密, 未经乙方许可, 不得对外提供任何有关乙方经营的资料和信息。

3. 组织协调解决乙方审核过程中遇到的、应由甲方负责解决的重大管理和技术问题。

4. 按照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审核费用。

5. 有权对乙方抽组的审价力量提出调整意见, 对考评不合格的, 按照考评办法予以淘汰。

(三) 乙方权利义务

1. 无条件接受甲方下达的项目竣工结算审核业务, 及时抽组优质审价力量按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要求完成审核任务, 按甲方要求提供审核报告 (包括: 项目基本情况、工作原则、审核依据、核减主要内容及原因、结超分析), 接受甲方对其审核工作的指导、监督和核定。

2. 严格遵守军队和甲方制定下发有关工程审核的制度、规定、措施。

3. 以服务国家政治、军事为重, 对战区空军委托的工程项目审核业务及时响应、优先安排。造价在 200 万元以内的 10 日内出具审核报告, 200 万元以上 1000 万元以下的项目, 14 日内出具审核报告; 造价在 1000 万元以上 5000 万元以下的项目, 20 日内出具审核报告; 造价在 5000 万元以上 10000 万元以下的项目, 25

—3—

日内出具审核报告；造价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35 日内出具审核报告。因乙方以外的原因造成延误的，时间不包含在内。

4 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并应促使其指派分支机构及审价人员保守军事秘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或甲乙任何一方人员中无权知晓有关军事秘密和其他保密事项的人员等，泄露审核过程中所涉及、所知悉的任何军事秘密和保密事项。

5. 及时向甲方报告审核中遇到的重大管理和技术问题。

6. 不得接受除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以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报酬。

7. 每半年或按照甲方不时要求，向甲方提供阶段总结报告，分析审核项目管理情况，提出加强管理意见建议。

8. 利用自有资源优势，定期或按照甲方不时要求为甲方提供技术和人才支持。

9. 将参与空军工程项目结算审核的所属控股公司和一级分支机构及审核人员报甲方备案。

10. 按照甲方要求，派驻联络员到甲方提供办公场所办公，协助甲方管理工程审核事项。

11. 积极配合上级财务部门对竣工结算的抽查复审，无条件接受纪检、审计部门对审核结果的核查。

四、合作机制

（一）层级督导管理机制。由甲乙双方领导和相关业务负责同志组成合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谋划、合作事项商谈、合作项目推进、信息互通共享。双方通过定期或不定期会商，听取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协调重大事项，及时互通有关情况，规范运

—4—

行管理秩序，共同修订完善合作条款，研究确立发展方向。

（二）项目优先保障机制。乙方精选政治表现好、业务技能精、工作能力强、服务意识好的骨干专业力量，建立服务保障南部战区空军工程项目工程审核工作团队。接到项目任务后，及时响应，并优先安排落实。如与其他承担项目产生冲突，以支持国防建设为先，协调集团力量，迅速进行调整，确保南部战区空军项目的优先服务。

（三）服务反馈跟进机制。在执行南部战区空军项目任务时，乙方按照现场执行团队及时反馈的现场情况，协调力量持续为现场执行团队提供人员、技术等多方面支持，确保南部战区空军项目的优质服务。遇有影响审核结论的重大事项，及时反馈甲方和甲方指定的联系单位，会商研究措施意见和跟踪问效。

（四）严格质量监管机制。组织南部战区空军工程审核应当坚持回避原则，乙方不得安排与工程承包方有关联的人员参加审核。乙方定期向甲方反馈项目报审数量、金额、工作计划及进展情况，对审核结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甲方或甲方指定单位，将按规定将乙方出具的审核报告抄送至对其有监督权的审计机构备案。甲方不定期对成果文件组织复审（包括上级财务部门，审计、纪检部门），复审结果偏差度3%（含）以上的，按审核差额的5%扣减审核费用，相关情况函告行业协会；3次偏差度3%（含）以上的，甲方有权暂停合作或直接解除协议。

（五）坚守安全保密机制。乙方要严格履行保密协议，确保军事秘密安全，保密责任不因合作协议的终止、到期、无效、撤销或解除而失效。乙方违反保密协议造成失泄密的，根据国家和

—5—

军队有关法律法规，追究责任单位和当事人的法律或行政责任。

(六) 确保廉洁自律机制。严格按照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加强空军工程项目团队的管理。执行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各项相关规定，恪守职业道德，严禁收受贿赂。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部队和集体利益，自觉接受军内外监督。

五、审核费用

参照相关行业标准，甲方委托乙方相关业务审核费用，按照其投标执行费率确定。

1. 中标下浮率为 38.10 %。服务费用计费标准详见（详见附件2）。

2. 服务费 = 收费标准 × (1 - 中标下浮率)。

3. 工程结算审核计费 = (效益收费 + 基本收费) × (1 - 中标下浮率)。

4. 送审工程三十万以内（含三十万元）；审核费不足 1000 元，按 1000 元计算；送审工程三十万元以上，审核费不足 2000 元，按 2000 元计算。

5. 甲方抽调乙方的专业技术人员，按照国家、军队专家咨询评审费标准，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其中：注册造价师或高级工程师，执行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标准（第一天、第二天 800 元/人天，第三天以后 400 元/人天）；造价员或工程师，执行普通人员标准（第一天、第二天 500 元/人天，第三天以后 300 元/人天）。

6. 复审项目竣工结算，基本费用按初审项目费率标准 60% 计算，绩效费用按初审项目费率 120% 计算。

—6—

7.费用的支付。乙方按要求出具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后，应向甲方提出书面请款申请，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根据相关合同条款及计费标准按有关规定办理咨询费付款手续，按季度支付。

六、其他约定

(一)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2年。到期前30天内如双方无书面异议，协议有效期自动延期。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如有变更、终止本协议的要求，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变更或终止。

(二) 在本协议正常执行过程中，甲方或乙方对协议内容提出异议，或因不可抗力影响本协议执行时，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互敬互谅的原则积极协商解决。

(三) 协议期满，甲乙双方依照本协议所实际发生的具体合作业务，应按有关的单项协议或具体业务协议继续履行，不因本协议有效期限的届满而受到影响。

(四) 本协议不构成双方之间服务采购承诺，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用于非本协议约定的用途。

(五) 在甲方有需要乙方派驻人员至甲方指定地点审核或管理协调审核事务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派出人员。

(六) 为保证乙方提供造价审核服务的及时性、准确性和真实性，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制定的《南部战区空军委托地方审价机构内部管理规定》、《南部战区空军委托地方审价机构审核工程办法》、《南部战区空军委托地方机构审核工程考评办法》规定内容的约束。

—7—

(七) 乙方依本协议约定提供的咨询服务行为必须严格依照本协议所规定的程序进行, 违反程序的一切咨询服务行为均被视为无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八) 本协议未尽事宜, 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 本协议一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南部战区陆军保障部财务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

李功奎 29/6

乙方: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

陈伟
开户行: 桂林银行文明路支行
银行账号: 6600 1200 4577. 3000 10
开户名: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年 月 日

2018 年 06 月 29 日

广东省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计费标准

附件3

序号	咨询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收费基数	最高收费标准						备注
				100万元以内	101-500万元	501-1000万元	1001-5000万元	5001-1亿元	1亿元以上	
1	投资估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核对项目投资估算,出具投资估算报告或审核报告	估算价	1.3%	1.1%	0.9%	0.7%	0.5%	0.4%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2	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初步设计图纸计算或复核工程量,出具工程概算书或审核报告	概算价	2%	1.8%	1.6%	1.3%	1.2%	1.1%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3	工程预算的编制或审核	依据施工图编制或审核工程量清单,出具工程量清单或审核报告	预算造价(预算价、招标控制价)	3%	2.5%	2.4%	2.2%	2%	1.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4	工程结算的编制	依据施工图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预算造价(预算价、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	1.8%	1.6%	1.4%	1.2%	0.9%	0.8%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5	工程结算审核	依据竣工图审核工程预算,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结算价	3.5%	3%	2.8%	2.7%	2.4%	2%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6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	依据竣工图审核工程预算,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送审结算价	4.5%	4%	3.5%	3.3%	3%	2.5%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
7	工程造价纠纷鉴定	依据竣工图审核工程预算,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鉴定后标的额	2.8%	2.5%	2.2%	1.6%	1.3%	1%	基本收费为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总收费=基本收费+效益收费
8	工程造价咨询工日收费标准	依据竣工图审核工程预算,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争议差额	12%	11%	10%	9%	8%	7%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不包括现场人员的费用
9	工程造价咨询工日收费标准	依据竣工图审核工程预算,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争议差额	12%	10%	8%	7%	6%	5%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原报价单方有违约金或双方均无违约金
10	工程造价咨询工日收费标准	依据竣工图审核工程预算,出具工程预算书或审核报告	争议差额	12%	10%	8%	7%	6%	5%	差额定率累进计费;原报价单方有违约金或双方均无违约金

说明: 1. 以上收费标准为最高收费标准, 委托双方可在最高收费标准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收费标准。2. 造价咨询费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收取。3. 工程主材无论是否计入工程造价, 均应计入取费基数。

25、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南海舰队保障部预算审核中标 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年12月27日所递交的南海舰队工程建设项目预算审核服务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0.60（大写：零点陆零）。

投资规模：涉及工程投资可能低至10万元，也可能高出10亿元。

服务范围：南海舰队广东、海南、广西、湖南等范围内工程建设项目预算审核服务。

质量标准：承担工程预算审核造价服务。工程量计算准确率在 97%（含）以上；预算审核价与工程造价主管部门核查造价相差小于 3%（不含）；达不到以上质量要求的，按造价咨询费的20%罚款，超过2次（含）以上的，取消参与南海舰队部队造价咨询工作资格。

服务期限：2020、2021年度（服务期内，若上级机关出台新规定，则执行新规定）。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5 日内与我方签订框架协议，并明确公司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南海舰队保障部军事设施建设处

2020 年 1 月 16 日

26、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预、结算审核

27、入围佛山机场预、结算审核

三、招标代理定点服务入围单位一览表

序号	委托单位	入围时间	备注
1	中国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2018.04	
2	广西区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2018.09	
3	桂林市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2016.01	
4	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	2015	有效期五年
5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2018.04	工程
6	广西师范大学	2019.01	货物、服务、工程
7	桂林理工大学	2019.01	货物、服务
8	桂林旅游学院	2019.08	货物、服务
9	桂林医学院	2020.01	货物、服务、工程
10	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政府	2018.09	工程
11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2018.09	货物、服务、工程
12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17.08	货物、服务、工程
13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广西壮族自治区总队保障部	2019.08	货物、服务、工程
14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	2019.10	货物、服务、工程
15	中国人民解放军 75180 部队	2019.11	货物、服务、工程
16	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	工程
17	桂林公路管理局	2019.03	工程

1、中国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
HTTP://WWW.CCGP.GOV.CN/AGENC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代理机构名称：

网上登记名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机构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册地址	登记日期	登记地点	备注
1	735157842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吕斌	0771-5709741	南宁市东葛路72号同开大厦6层2、5号	2018-04-30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分网	

30 第 1 共 1 页 显示1到1,共1记录

2、广西区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广西政府采购网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Q 请输入关键字

全站搜索

date

2020年2月19日

星期三

农历庚子(鼠)年 正月廿六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办事服务 网上办事 采购资讯

代理机构注册所在地 > 全部

请输入关键字

代理机构注册所在地

全部

南宁市

柳州市

桂林市

梧州市

北海市

防城港市

钦州市

贵港市

玉林市

百色市

贺州市

河池市

来宾市

崇左市

其它地区

全部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在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状态
1	宁夏三环信达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	黄明盛	0771-5785579	正式
2	广西友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廖智勇	0771-5711911	正式
3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张融	0771-5776270	正式
4	广西国盛招标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莫维娟	0771-5828115	正式
5	广西嘉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彭棋丽	0771-5389223	正式
6	大华建设项日管理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陈丽敏	0771-3335199	正式
7	广西菱才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黄嘉丽	0771-5386660	正式
8	北京中兴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	马殊林	0971-8822477	正式
9	广西万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曾厚英	0771-5678629	正式
10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吕斌	0771-5709741	正式
11	河北鸿泰融新工程项目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	高欣	0771-2442389	正式
12	广西恒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黄艳丽	0771-5533710	正式
13	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卓越	0771-2828575	正式
14	广西晟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苏龙麟	0771-5345852	正式
15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	曾液丽	0771-2023587	正式

共有1045条 每页显示: 15 < 1 2 3 4 5 6 7 ... 70 > Go

3、桂林市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证明

桂林市政府采购网

Page 1 of 1

人大 政府 政协 纪委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总访问量：2511796 今日访问量：874

C

首页 政府购买服务政策法规 资源库 办事指南 下载专区 曝光台 质疑投诉 监督检查 政采贷

今天是：2019-8-26 11:46:26 今天：桂林 大雨 32℃~25℃ 南风 明天：桂林 小 内容搜索： 请输入关键字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代理机构 >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访问次数：840 发布时间：2016-01-28 18:19:38

公司名称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相关新 闻
总公司地址	南宁市东葛路72号同开大厦六层2、5号			
法定代表人	冯育新	注册资本	捌佰零捌万圆整	
成立时间	2002年1月21日	联系电话	0771-5709729	
经营范围	可承担各类工程的招标代理业务（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造价咨询甲级）；政府采购代理；水利行业工程设计（凭资质证经营）；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凭资质证经营）；水利工程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环保技术咨询（凭资质证经营）；销售：环保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桂林分公司地 址	桂林市象山区文明路17号5楼			
负责人	李菊珍	联系电话	0773-2802811	
联系手机	13788583939	传真	0773-2801156	
邮 箱	2175652902@qq.com			
桂林分公司业务负责人	李林胜	联系电话	15977336554	

版权所有：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2862142,0773-2838596,0773-2829123

技术支持：0773-2209211 地址：桂林市崇善路10号 邮编：541002

网络实名：桂林市政府采购网

4、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招标代理） 公示名单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SWYENZ SWHYENZ DINGH VANGJCAN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网站

请输入关键字

Q 搜索

热门搜索：矿业权抵押 不动产

高级搜索

首页

本厅概况

新闻中心

政务公开

网上办事

互动交流

专项工作

当前位置：首页 > 政策法规 > 本厅主动公开文件

索引号：4500-0-1-131-20160214-0023291

文 号：桂国土资办〔2016〕46号

发布机构：广西国土资源厅

生成日期：2016-02-14

主题分类：政策法规\本厅主动公开文件

主 题 词：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15年度广西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名单的通知

2016-02-14 17:19:05 作者： 来源：耕地保护处  

桂国土资办〔2016〕46号

各市、县国土资源局，各有关单位：

为确保我区土地整治工作依法有序开展，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登记暂行办法（2014年修订）〉的通知》（桂国土资发〔2014〕38号）的规定，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对2015年度新申请登记的参建单位进行了审查和公示，共有563家参建单位符合参建单位登记要求。其中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53家，规划设计编制单位52家，测量单位64家，招标代理单位45家，施工单位234家，监理单位31家，审计单位28家。经审核合格，现将名单印发给你们，请根据工作需要与有关参建单位联系开展土地整治相关业务。

上述参建单位登记自本文发布之日起，有效期为5年。到期需重新登记的，请参建单位按照我厅有关要求重新申请登记。自本文印发之日起，原《关于明确广西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有关问题的通知》（桂国土资办〔2010〕614号）作废。

附件：2015年度广西土地整治项目参建单位名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办公室
2016年2月14日

编辑： 审核：

招标代理机构(45家)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	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广西德胜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4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5	广西达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	广西国泰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7	广西中意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	广西大旺建设工程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9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
10	广西盛嘉招标有限公司
11	广西桂正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2	广西云龙招标有限公司
13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4	广西真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上海正弘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6	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	广西瑞宏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18	广西信永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9	河北鸿泰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	广西建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1	广西建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广西海特建设工程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3	广西金广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4	公诚管咨询有限公司
25	广东宏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6	广西建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	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8	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	广西建澜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30	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1	广西城建咨询有限公司
32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广西福兴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4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5	广西汇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6	重庆驰久卓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7	广西建宇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38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9	广西中正金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0	广西相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1	桂诚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42	中鼎管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3	广西新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44	广西华蓝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45	武汉市天时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入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工程招标代理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所递交的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1000 万元以下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候选单位招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我校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 1000 万元以下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候选单位。

中标价：招标代理服务费下浮幅度为 48%，在履行我校招标项目代理义务时，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的收费标准及计算方法计取，并下浮 48%，即
代理费=标准收费×52%。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盖章）：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2018 年 4 月 28 日

6、入围广西师范大学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 公示

广西师范大学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服务采购中标结果公告

我校于2019年1月12日就广西师范大学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方式进行招标，现就本次公开招标评审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广西师范大学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服务采购（项目编号：GXSD/GKZB/2018-01）

二、公告媒体及日期：

公告媒体：广西师范大学官网

公告日期：2018年12月14日

三、评审日期：2019年1月12日

评审地点：广西师范大学资产管理处会议室

四、评标结果：

A分标：货物、服务项目代理7家中标候选人

1. 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广西达成咨询有限公司
5. 广西恒晟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 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

B分标：工程项目代理9家中标候选人

1.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 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广西达成咨询有限公司
6. 广西振弘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7. 桂林建银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 广西新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 广西德元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五、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广西师范大学

地址：广西桂林市育才路15号

联系人：辛老师 高老师 张老师

联系电话：0773-5846462

2. 监督部门：广西师范大学监察处

来信请寄：广西桂林市育才路15号广西师范大学监察处

邮编：541004

联系电话：0773-5843237

评标结果公告期限：自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个工作日。投标人认为评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结果公告期限届满：

广西师范大学
2019年1月18日

7、入围桂林理工大学货物、服务采购代理中标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桂林理工大学招标领导小组审核，贵公司为桂林理工大学货物及服务类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机构招标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内容为：采购代理服务收费下浮比例 60%。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按合同履行完毕的，履约保证金由桂林理工大学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贵公司应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委托代理合同。
特此通知。

桂林理工大学联系人：邓理桢

联系电话：0773-5895090

桂林理工大学物资设备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23 日

8、入围桂林旅游学院货物、服务采购代理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加了本招标代理机构桂林旅游学院政府采购业务招标代理服务商招标投标，招标编号：HCD3G2019009，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 A 分标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服务收费下浮幅度：(39%)。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示中标结果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十五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逾期后果自负。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及联系人：

桂林旅游学院（联系人：唐老师 联系电话：0773-3691052）

三、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各分标中标人须向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具体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 元整。

上述款项，请按下列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和银行账号转入。以收到银行进账单为据，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开户名称：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桂林银行七星支行

账 号：660011049661800010

四、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授权书）
- (3)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4) 本单位的开户银行、账号及开户名称

五、贵公司与招标人自签订合同后，将壹份采购合同原件送招标代理机构存档。

特此通知。

广西华诚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2日

中标人联系人：梁明辉 联系方式：18278384456



9、入围桂林医学院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公告



桂林医学院

GUILIN MEDICAL UNIVERSITY

首页

学校概况

科学研究

机构设置

教育教学

招生就业

人才招聘

掌上校园



通知公告

桂医要闻

媒体看桂医

通知公告

科教通知

部门动态

科教动态

视频新闻

通知公告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桂林医学院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服务采购中标公告

来源： 作者： 发布时间：2020-01-03 阅读次数：303【字体大 | 小】

2020年1月3日就桂林医学院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服务进行采购，现就本次招标的中标结果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桂林医学院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服务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GLYXY20191220

二、中标结果：

第一中标候选人	下浮幅度（%）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货物：30；工程：60
第二中标候选人	下浮幅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货物：60；工程：60

82

10、入围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政府工程招标代理中标公示

首页

今日叠彩

政务公开

网上办事

热点专题

政务服务

便民服务

招商引资

公告: 叠彩区欢迎您!

站内搜索

确定

新闻中心

新闻动态

叠彩要闻

公示公告

首页 > 政务公开 > 工程招投标

关于桂林市叠彩区 建设项目造价咨询合作机构的公示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区财政性投资工程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机构的监督管理，确保我区建设工程规范有序发展，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经过公开报名、资料审查以及实地核验，最终确定10家合作单位如下：

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恒基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嘉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广西火天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广西盛元华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诚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圣弘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公示时间：2018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8日止。

二、合作时间：自合作确定之日起两年。

已浏览620次 发布日期： 2018/9/14 11:48:32 来源：叠彩区

分享到： [QQ空间](#) [新浪微博](#) [腾讯微博](#) [人人网](#) [微信](#) [打印](#)

网站地图 | 使用帮助 | 网站声明 | 友情链接

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政府

www.dcqzf.gov.cn

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政府

党政机关

政府网站

找错

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政府主办

桂林市叠彩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承办

建议使用1024 X 768分辨率,IE6.0以上版本浏览器浏览本站

桂ICP备18006254号

网站标识码: 4503030001

桂公网安备 45030302000178号

站长统计

网站维护单位: 桂林市叠彩区政府信息中心

联系电话: 0773-8983780、8983985

11、入围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 招标代理中标公示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Nanxishan Hospital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二人民医院
The Second Peoples Hospital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您好，您还没有登录哦！[登录](#)

[搜索](#)

首页 医院介绍 互联网医院 便民服务 科室介绍 就医指南 新闻中心 科研教学 党群工作 健康资讯 综合管理

新闻中心

News center

 医院动态

 公告通知

 媒体聚焦

 采购信息

 人才招聘

南溪山医院 > 新闻中心 > 公告通知

总务科院内招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2018-09-25 19:12:03 浏览次数：268

我院招标小组目前对比选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进行院内议标，经招标小组专家综合评审，现将结果公布如下：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比选招标代理机构项目意向中标公司为：1、广西相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2、广西科联招标中心；3、海之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4、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5、广西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此结果公示五天，2018年9月29日截止。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于9月29日前反映至医院总务科（电话：0773-3836549）或纪检监察室（电话0773-3831240）。群众依法举报受法律保护。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2018年9月25日

上一篇：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放射治疗科负责人考察对象公示
下一篇：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基建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比选公告

12、入围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 代理中标通知书

成 交 通 知 书

广西桂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了本次项目《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17 年度招标代理机构招标》的竞标，经评定，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到我院总务科领取成交通知书，并按规定与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取消其成交资格，我院将重新确定成交人。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

桂林市七星区半塘路 6 号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联系人:赵琼;联系电话:13597330109)

三、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一)成交通知书

(二)公司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投标文件承诺服务报价表、投标文件承诺具备招标条件之日起承诺完成招标时间的服务承诺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人提供)，法人或委托人身份证等复印件。

(三)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四)本单位的开户银行、账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采购机构(盖章):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2017 年 8 月 17 日

成交单位联系人:李菊珍;联系电话:13788583939

13、入围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广西壮族自治区总队保障部 货物、服务采购及工程招标代理中标通知书

招标代理机构入库采购项目 (XM-2019-2013-A003) 中标通知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贵公司参加了我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入库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M-2019-2013-A003，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人，服务范围：我单位的工程、物资、服务等招标代理业务；服务期：2年；中标费率：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标准的85%计取。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接到本通知后，尽快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广西壮族自治区总队保障部签订合同，延期自误。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南站大道3号。

三、合同签订后，投标保证金叁仟元整（¥3000.00元）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服务期满后，所有委托项目完结并出具评审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后，没有使用单位提出任何问题索赔，履约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

四、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特此通知。



**14、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货物、服务采购及工
程招标代理合同**

招标代理服务框架协议

合同编号：_____

委 托 人：中国人民解放军32556部队_____

代 理 人：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_____

招标代理服务框架协议

委托人：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

代理人：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人在合同期内接受委托人委托的招标任务。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的权益和责任

(一) 指定 1 名授权负责人，全权代表委托人处理招标过程中的有关具体事宜。

授权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二) 委托人在代理人开展招标代理业务之前应按照有关规定完成本项目招标前的所有批准、登记、备案手续，并已落实了项目建设资金，使招标工作具备条件。

(三) 向代理人提供委托招标项目（工程、货物、服务）清单、项目预算（招标控制价）、技术参数或规格、用途及生产能力、售后服务标准及要求等资料，并向代理人介绍项目前期进展情况。

(四) 协助代理人编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后，经委托人审核并报本级物资采购领导小组审批，审批同意后方可执行。

(五) 双方共同确定招标活动日程安排。

(六) 按规定派出有关人员参与招标、开标会议，配合代理人从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七) 对代理人提出的书面要求，委托人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责。

(八) 本项目招标中如内容、时间等有重大调整，委托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前 2 个工作日通知代理人，以便调整相应的工作安排，如因此造成的时间延长由委托人负

责。

(九) 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款交纳 (或督促中标单位交纳) 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代理人的权益和责任

(一) 按照委托人的委托, 精心设计和组织本项目的招标工作, 并及时向委托人通报招标进度, 保证招标工作的顺利实施。

(二)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 ccgp. gov. 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 chinabidding. com. cn) 等网站向社会发布招标公告、中标公示等信息, 并接受投标单位报名。

(三) 负责编制招标文件, 负责对招标文件进行解释, 对招标过程中的问题进行答疑, 答疑的形式分为现场答疑、书面答疑和网上答疑。

(四) 负责按委托人要求发出招标信息。

(五)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并负责组织开标、评标工作。

(六)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及时完成评标报告并提交委托人确认, 委托人确认后由代理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 未经委托人同意, 代理人不得将招标代理任务转移任何第三方。

(八) 代理方工作人员如与本项目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有任何利益关系应主动提出回避。

(九) 在代理活动中不得泄露依法应当保密的任何信息。

(十) 指定 1 名项目负责人, 联络和处理招标工作的有关事宜。

项目负责人姓名: 李林胜

联系方式: 0773-2801156

三、双方共同责任

(一) 双方根据中国法律建立委托代理关系, 双方遵守和执行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二) 经双方共同确认的文件, 双方不得擅自进行修改。

(三) 在招标活动进行过程中和招标活动完成后, 双方均有责任对受托项目招标活动中形成的相关文件及彼此的机密进行保密。

四、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如代理人发生违约行为及重大失误的, 委托人有权终止合同。

五、招标代理费的收取

(一) 代理人承担招标过程中履行其责任所需的全部费用。

(二) 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 1980 号)文件相关标准执行(详见附表 1), 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或委托人支付。单个项目招标代理费不足 3000 元的, 按 3000 元收取。

1、招标代理费的支付方式: 转账或现金。

2、招标代理费的支付时间: 中标(成交)通知书领取前。

(三) 代理人完成委托人委托代理范围以外的工作, 为附加服务项目, 应收取相应费用。

六、违约责任

(一) 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损失, 由违约方承担, 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 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二) 由于违约造成第三方损失的, 也由违约方在赔偿另一方损失的基础上再赔偿第三方损失。

(三) 凡因一方对受托项目招标活动中存在失泄密等行为造成另一方合同信誉、经济受损的, 按照国家和军队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并追究其责任。

七、争议

(一) 委托人与代理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时, 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一方不愿和解、调解, 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 双方可以选择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双方约定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八、合同的变更、生效与终止

(一) 合同变更或解除

(1) 本合同签订后，由于委托人原因，使得代理人不能持续履行招标代理业务时，委托人应及时通知代理人暂停招标代理业务。当需要恢复招标代理业务时，应当在正式恢复 7 天前书面通知代理人。

若暂停时间超过六个月，当需要恢复招标代理业务时，委托人应支付重新启动该招标代理工作一定的补偿费用，具体计算方式经双方协商以补充协议方式确定。

(2) 本合同签订后，如因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或者由于任何后续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导致服务所需的成本或时间发生改变，则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报酬和服务期限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相应调整。

(3) 本合同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除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应与对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未达成书面协议的，本合同依然有效。

(4) 委托人中途撤销委托造成招标中止或由于非代理人的原因造成招标失败的，委托人应按代理人已完成工作量占代理总工作量的比例向代理人支付代理服务费。

(5) 因解除合同使当事人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对方的损失。

(二) 合同生效

除生效条件双方另有约定外，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 合同终止

(1) 代理人完成委托人全部委托招标代理业务，且委托人或中标人支付了全部代理报酬（含附加服务的报酬）后本合同终止。

(2) 本合同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当事人一方或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双方应协商确定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合同。如果双方不能就本合同继续履行的条件或终止本合同达成一致意见，本合同自行终止。除委托人应付给代理人已完成工作的报酬外，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4) 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后，委托人和代理人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九、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委托人执 贰 份，代理人执 贰 份；

(二) 补充条款： 无 。

委 托 人：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地 址：

电 话：

签订日期：

代 理 人：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桂林市文明路3号5楼

电 话：0773-2801156

附表 1:

费率 中标/成交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5、入围中国人民解放军 75180 部队货物、服务采购及工

程招标代理

16、入围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招标代理

17、入围桂林公路管理局工程招标代理

四、近三年工程造价咨询部分业绩（部分）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1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资源县初级中学学生宿舍楼（二期）	1950.15	2019.5.7	预算
2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靖江王府片区历史文化旅游休闲街区改造提升项目-市政设施改造工程I标段	1784.36	2019.11.5	结算
3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市东昌镇思贡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1003.13	2019.8.28	预算
4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金宝河高田凤楼段（青龙桥至金宝河出口）治理工程I标段	963.68	2019.1.17	结算
5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金宝河高田凤楼段（青龙桥至金宝河出口）治理工程II标段	847.89	2019.1.17	结算
6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县第二中学教学楼（二期）工程	660.39	2019.3.11	结算
7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新城中心公园桥梁工程4号桥工程	645.72	2019.3.6	结算
8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市新坪镇初级中学学生宿舍楼	633.59	2019.8.13	预算
9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桃花江河道疏浚整治工程（狮子岩-桃花江铁路桥）	595.84	2019.2.14	结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10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市龙口至花簏二级公路（K0+000~K1+100段改建工程一阶段）	473.12	2019.9.20	预算
11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新城区一期路网兰溪路至朝霞片临时排水工程	445.40	2019.8.29	结算
12	阳朔县财政局	桂林市阳朔县葡萄镇杨堤乡普益乡等3个乡镇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	436.00	2019.2.21	预算
13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临桂新区临桂大道路灯工程	413.24	2019.10.17	结算
14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市青山镇雨水综合管网工程	350.53	2019.5.7	预算
15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资源县初级中学学生宿舍楼（二期）水泥高压旋喷桩	349.06	2019.5.7	结算
16	龙胜县财政局	扶贫移民小学（龙胜镇第二小学）操场挡土墙及大码头旋喷桩复合地基工程	348.97	2019.10.9	结算
17	阳朔县财政局	金宝乡易地扶贫搬迁安置附属工程	333.97	2019.5.6	结算
18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新城区一期路网览胜路至山水大道片新二河、新三河临时排水工程	267.67	2019.8.29	结算
19	全州县财政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全州县磨盘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	225.84	2019.10.17	预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20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新城区一期路网 览胜路至山水大道片临 时排水工程	212.61	2019.8.2 9	结算
21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初级中学教学综 合楼及室外消防建设项 目	211.01	2019.5.7	结算
22	恭城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恭城县 35kV 燕平、平 莲、平柴、平北线临时 迁改工程	210.81	2019.10. 9	预算
23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镇二中基础设施建 设项目-绿化工程	198.88	2019.4.1 7	预算
24	秀峰区财政局	桂林市飞凤小学 2019 年校园改造工程	187.65	2019.11. 1	结算
25	恭城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恭城瑶族自治县秧家至 西岭公路 (K6+000-K7+116)路面 大修工程	179.19	2019.5.2 2	预算
26	荔浦市审计局	广西桂林荔浦“中国衣 架之都”衣架产品研发 展示中心(2#3#楼桌椅 采购与安装)	168.22	2019.2.1 8	预算
27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市蒲芦至大閘中修 工程	165.59	2019.11. 7	预算
28	全州县财政局	全州县将军坳至全州镇 K8+000~K13+500 段路面 大修工程	164.42	2019.9.5	预算
29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县农民工创业综合 服务大楼附属工程	134.32	2019.1.1 5	预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30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园综合建设(一期)工程(光电大道支路)	132.41	2019.10.24	预算
31	荔浦市审计局	荔浦市修仁镇横水村商贸办公综合楼扩建项目	107.65	2019.11.13	预算
32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冲口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封场工程	3310.31	2018.9.11	结算
33	桂林旅游学院	桂林旅游学院学生宿舍楼(12-A#、13-A#、13-B#)土建安装及室外工程	2971.39	2018.03.16	结算
34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9#青年教师公寓	2199.41	2018.7.18	结算
35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镇第二中学综合楼(二期)	1992.3	2018.9.30	预算
36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金龙桥凉亭隘四级公路改建工程	1318.73	2018.10.8	结算
37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新校区建设项目40#后勤服务楼、41#学生宿舍楼(含附属用房)	1089.11	2018.04.02	结算
38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社会福利院1号、3号、4号楼房屋改造及维修工程项目	638.37	2018.6.5	结算
39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兴坪镇至九马画山漓江沿岸旅游通道危岩崩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449.547	2018.7.2	预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40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雁山新城区中心 环线道路 A 段工程	6921.29	2017.1	结算
41	资源教育局	资源教师安居 1#2#3#楼 工程	6365.71	2017.03	结算
42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新城区市政工程 -林溪路工程	4710.92	2017.05	预算
43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新城区河滨四路 市政道路工程	2819.34	2017.07	预算
44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 局有限公司	太平金融大厦项目弱电 分包工程	2732.49	2017.5	控制价
45	阳朔县财政局	金宝乡易地扶贫搬迁安 置工程	2725.21	2017.08	预算
46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漓江城市段沿岸绿化美 化工程	2120.05	2017.12	预算
47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漓江城市段沿岸绿化美 化工程	2116.96	2017.12. 12	稽核
48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新城区河滨二路 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2109.19	2017.07	预算
49	永福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永福县广福乡矮岭村委 土地整治项目	1856.95	2017.1	结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50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武装部工程预算及 建筑工程	1787.82	2017.02	预算
51	永福县审计局	永福县广福乡矮岭村委 土地整治项目	1713.35	2017.1	结算
52	凭祥市财政局	凭祥市中越跨境经济合 作区供水项目-市水厂 至南山水厂输水管工程	1254.24	2017.1	预算
53	广西绿城水务段股 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南站西供水加压 站技改一期工程	1224.76	2017.3	控制价
54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职业教育中心风 雨操场	999.17	2017.1	结算
55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初级中学学生食 堂	964.89	2017.01	结算
56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初级中学男生学 生宿舍楼	906.97	2017.12	结算
57	凭祥市财政局	凭祥市中越跨境经济合 作区供水项目-南山水 厂至卡风加压泵站输水 管工程	877.8	2017.1	预算
58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初级中学田径运 动场	875.02	2017.04	预算
59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梅溪镇建筑风貌 改造工程(二标段)	814.66	2017.08	预算
60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园博园场馆等园 林古建筑、道路桥梁、 园区配套设施及周边园 林景观工程(草坪示范 区)	735.31	2017.1	结算
61	荔浦县审计局	荔浦县第二中学教学楼 (一期)	714.16	2017.06	结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62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卫生学校雁山新 校区	678.88	2017.01	结算
63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七星区朝阳乡岩 前新建、丫吉、西南等 64 四个村委土地整治工 程	676.07	2017.8	结算
65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白沙镇立龙小 学、葡萄镇报安小学、 葡萄镇仁和小学综合楼 工程	636.22	2017.11	预算
66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立龙小学、报安 小学、仁和小学综合楼 工程	636.21	2017.11	预算
67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业务用房项目	616.96	2017.09	预算
68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芦笛铁路涵洞接线 迁移	546.52	2017.03	结算
69	桂林市象山区财政 局	桂林好来屋大酒店拆迁 安置房（地块 B）1#2# 楼	476.72	2017.06	结算
70	桂林市象山区审计 局	象山区界头村城中村改 造提升工程	467.08	2017.11	结算
71	桂林市象山区财政 局	象山区界头村城中村改 造提升工程	467.08	2017.11	结算
72	桂林市秀峰区财政 局	秀峰区路口村城中村改 造工程	465.12	2017.11	结算
73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高杆广告（双面、 三面）工程	432.66	2017.01	预算
74	荔浦县财政局	荔浦县中等职业技术学 校食堂工程	401.1	2017.11	结算
75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穿山东路南段改造	349.22	2017.03	结算
76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外语实验中学教学 综合楼	343.59	2017.8	预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77	桂林市人民医院	人民医院放射楼装修改造工程	319.52	2017.05	预算
78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国税局交叉口交通 点改造	296.99	2017.03	结算
79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有机产业互联网 管控采购	290.85	2017.02	预算
80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福利镇忠和小学综合楼	269.57	2017.09	结算
81	阳朔县财政局	阳朔生态休闲金龙桥至 夏棠寨绿道	243.2	2017.02	预算
82	桂林市文艺演出有 限责任公司	春晚威亚架配置基础及 设备房建工程	199.5	2017.04	结算
83	桂林市文艺演出有 限责任公司	春晚威亚架基础建设及 搭设材料转运	198.62	2017.05	结算
84	桂林市文艺演出有 限责任公司	春晚威亚架基础 2#、3# 配置拆除	169.5	2017.05	结算
85	来宾市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 灌二期工程贵安渡槽出 口~独女隧洞出口工程	16333.25	2016.7	控制价
86	来宾市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 灌二期工程独女隧洞进 口~迁江分干渠渠末工 程	13216.94	2016.7	控制价
87	南宁荣顾房地产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荣顾.书香门第	12251.79	2016.8	预算编 制
88	罗城县政府性投资 评审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	广西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大山水库Ⅱ标工程	12133.2	2016.1	预算
89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临桂新区公园北 路工程	4787.61	2016.09	结算
90	梧州市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梧州市苍海项目西北片 区水土保持与环境整治 工程（城西片区污水截 流管一期、城东五路污 水总管工程）	3793.79	2016.1	结算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91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临桂新区环西路 桥建设工程	3186.99	2016.11	结算
92	凭祥市财政局	崇左市凭祥边境经济合 作区标准厂房项目工程	2932.19	2016.11	预算
93	凭祥市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崇左市凭祥边境经济合 作区标准厂房项目工程	2616.22	2016.11	预算
94	梧州市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梧州市网球中心工程	2557.2	2016.1	结算
95	桂林市自来水公司	世行贷款桂林市环境综 合治理工程项目机场路 DN600 球墨铸铁管土建 安装工程	2476.72	2016.1	预算
96	梧州市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梧州市京梧山庄后山滑 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2348.02	2016.4	预算
97	来宾市防洪排涝工 程管理处	广西主要支流黔江浔江 治理工程来宾市江北磨 东大桥至向阳路段工程	1750.04	2016.9	控制价
98	兴安县信能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兴安县三将军铜像至湘 源北路道路改造提升工 程	1482.24	2016.07	招标控 制价
99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资源县梅溪镇污水处理 工程	1400.02	2016.11	预算
100	兴安县信能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兴安县兴安镇人民政府 至乐满地 1#门道路改造 提升工程	1102.57	2016.07	招标控 制价
101	桂林市高新技术产业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苏桥园木兰北街、木兰 北二街给水管道工程	1092.26	2016.1	预算
102	兴安县信能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兴安县志玲路路灯、绿 化改造提升工程	1029.27	2016.07	招标控 制价
103	凭祥市财政局	凭祥（上石）美人山乡 村旅游区民宿酒店工程	967.3	2016.12	预算
104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 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军供综合保障用房 改扩建项目	788.81	2016.07	结算
105	永福县财政投资评 审中心	广西新增 1000 亿斤粮 食生产能力规划永福县 2016 年田间工程（百寿 片）	692.68	2016.12	控制价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投资规模 (万元)	时间	备注
106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资源县城中路东路口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52.34	2016.12	预算
107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中锋镇中心幼儿园教学综合楼 A 栋	650.48	2016.12	预算
108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资源县梅溪镇中心幼儿园教学综合楼	513.44	2016.12	预算
109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资源县资江资源镇沈滩段整治工程（新增九拱桥部分）改成资源县城南一级公路沿河防洪堤工程	498.42	2016.12	结算
110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楼二次装修工程	431.46	2016.07	结算
111	资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河口乡葱坪村新桥至竹湾升级硬化屯路工程	268.88	2016.1	预算
112	桂林市财政性投资预决算评审中心	桂林市武警支队二中队及九中队工程	224.04	2016.11	结算

五、近三年招标代理部分业绩（部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委托单位	中标金额 (万元)	备注
1	灏景·玥城(二期) 6~13 #楼及地下室工程	工程	广西梧州粤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45.13	
2	广西城市职业学院崇左校区(扩建)项目III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	崇左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32063.12	
3	桂林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品产业园路网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	工程	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051	
4	广西桂林市防洪及漓江补水工程斧子口水利枢纽施工	工程	桂林市大禹水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6253.91	
5	广西城市职业学院崇左校区(扩建)项目 I 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	崇左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20085.23	
6	资源县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工程(资源县初级中学)建设项目及资源镇中心完小建设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采购	工程	资源县人民政府	17500	
7	梧州市政府限价房一红岭 1 号工程	工程	广西佳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581.83	
8	广西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二期工程古风~高境隧洞单项工程	工程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建设管理局	16155.78	
9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二期工程贵安渡槽出口~独女隧洞进口工程施工	工程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建设管理局	15970.93	
10	广西亚热带作物研究所危旧改住房改造(一期)工程	工程	广西壮族自治区亚热带作物研究所	14264.64	

11	广西岑溪市丹竹水库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	岑溪市水利工程管理站	14190.8	
12	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一会展中心、会议中心钢结构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010.44	
13	名豪花苑 A、B、C、D、E、F、G、18A 幢工程	工程	梧州市华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904.75	
14	广西桂林市江河湖库水系连通体系临桂新区机场路以北片区防洪排涝及湖塘水系连通工程施工	工程	桂林新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3825.89	
15	广西城市职业学院崇左校区（扩建）项目 II 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	崇左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3353.85	
16	防城港市港口区公车镇繆屋小区一期二组团工程	工程	防城港市港口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146.13	
17	广西桂西北治旱百色水库灌区工程勘察设计和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	工程	百色市水利局	12013.95	
18	平果县近期景观综合提升工程一进城大道	工程	平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422.03	
19	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一会展中心、会议中心玻璃幕墙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085.67	
20	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一会展中心、会议中心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076.76	
21	广西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一期工程北干干渠屯武渡槽起点～南柳高速箱涵进口段（桩号 B29+418～B43+620）工程施工	工程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建设管理局	10780.22	
22	柳州市古山居苑一北地块（I 标段）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855	

23	天河·山海观(一期)	工程	梧州市天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349.22	
24	柳州市古山居苑一北地块(Ⅱ标段)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8370	
25	广西凌云县新建水源那追水库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	凌云县新建水源那追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8269.49	
26	广西左江治旱驮英水库及灌区工程前期工作和勘察设计	工程	崇左市水利局	7698	
27	柳州市古山居苑一北地块(Ⅲ标段)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380	
28	广西主要支流郁江南宁市仙葫半岛堤工程施工	工程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304.68	
29	柳州运输职业技术学院图文信息中心、行政办公楼、J风雨操场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308.61	
30	广西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一期工程北干干渠南柳高速公路暗涵出口~北干渠末段(桩号B43+784~B56+548)工程施工	工程	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建设管理局	6124.61	
31	广西南宁市邕宁水利枢纽工程泄水闸坝上下游检修门、弧形闸门及其附属设备采购	工程	南宁交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36.24	
32	象州县国有林场危旧房改造工程	工程	象州县茶花山林场、象州县中虎岭林场、象州县笔架山林场	5900.06	
33	柳州运输职业技术学院C4、C5实训楼和D2、D3、C8教学楼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741.56	
34	桂林市“两江四胡”环城水系三期漓江活动实验坝项目施工	工程	桂林市大禹水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725.08	

35	苍梧县龙城新苑商住楼工程	工程	广西梧州市港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468.8	
36	岑溪市廉租房五期工程	工程	岑溪市房地产管理局	5051.73	
37	岑溪市廉租房五期工程	工程	岑溪市房地产管理局	5051.73	
38	嘉洋大厦工程	工程	梧州市柏拿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4940.9	
39	嘉洋大厦工程	工程	梧州市柏拿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4940.9	
40	资源县枫林阁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采购	工程	资源县生态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807.96	
41	万象国际 D#楼工程	工程	广西梧州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11.31	
42	防城港市港口区公车镇繆屋小区	工程	防城港市港口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50.59	
43	广西南宁市邕宁水利枢纽工程船闸及泄水闸坝液压启闭机及其附属设备采购	工程	南宁交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78.68	
44	梧州市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塘源防洪堤工程 II 标段（桩号 0+300~2+970 段）	工程	广西梧州安澜防洪排涝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3814.36	
45	荔浦县通村道路路面硬化工程（第一批）I 标段	工程	荔浦县农村公路建设办公室	3257.61	
46	广信大厦工程	工程	梧州市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39.09	
47	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花任水库工程施工	工程	河池市金城江区水利局	2954.46	
48	永福县中医医院住院综合楼工程施工招标	工程	永福县中医医院	2705.86	
49	永福县中医医院住院综合楼工程施工招标	工程	永福县中医医院	2705.86	

50	平果县海城乡农事服务中心工程	工程	平果县海城乡人民政府	2519.67	
51	广西阳朔县金宝河金宝大桥至高田龙村河段整治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	阳朔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2499.12	
52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校区 37#后勤楼、38#学生二食堂	工程	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440	
53	防城港市城南新区 B-9 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	广西正昌投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59.8	
54	来宾市象州县人民医院业务综合楼工程	工程	来宾市象州县人民医院	2145.05	
55	平果县 2011 年公共租赁住房——永安小区	工程	平果县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130.99	
56	岑溪市东山公园道路建设工程	工程	岑溪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40.53	
57	桂林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桥标准厂房四期项目 1#厂房及附属工程（EPC）	工程	桂林经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80	
58	永福县百寿镇至融安县雅瑶乡公路（永福段 K0+000~K13+5999.998）改建工程施工	工程	永福县交通运输局	1977.33	
59	柳州市柳东新区石冲小区 14#楼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58.41	
60	柳州市柳东新区石冲小区 14#楼工程	工程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858.41	
61	广西灌阳县灌阳河新街镇青箱村~鼎锅村河段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	灌阳县水利局	1835.16	
62	广汇·邕城商住小区一期工程 I 标段	工程	梧州市健鸿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1790.59	

63	荔浦县 2012 年乡镇教师周转公租房工程	工程	荔浦县教育局	1679.8	
64	梧州市妇幼保健业务综合楼工程——东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工程	梧州市妇幼保健院	1658.73	
65	荔浦县花簪至渡口四级水泥路改建工程	工程	荔浦县农村公路建设办公室	1581.94	
66	荔浦县花簪至渡口四级水泥路改建工程	工程	荔浦县农村公路建设办公室	1581.94	
67	富川县国有立新农场住宅小区 1#、4#工程	工程	富川县国有立新农场	1581.71	
68	国有立新农场住宅小区 1#、4#楼工程	工程	广西农垦国有立新农场	1581.71	
69	桂林市秀峰区甲山街道办事处矮山、桥头、新立村整村推进土地整治工程	工程	桂林市国土资源局耕地开发整理中心	1555.5	
70	桂林市桃花江与桂湖连通水系水道整治工程（清塘至四劳教所段）	工程	桂林市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35.3	
71	来宾市兴宾区第三小学 2#教学综合楼项目、来宾市第五中学教学楼项目	工程	来宾市第五中学	1253.02	
72	贵港市城区防洪排涝工程郁江江南大堤第五合同标段工程	工程	贵港市城区防洪管理处	1222.71	
73	桂林市全州县蕉江瑶族乡少数民族乡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工程	全州县蕉江瑶族乡人民政府	1200	
74	平果县二栋拆迁安置小区道路工程	工程	平果鑫铝资产经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94.96	
75	荔浦县修仁镇高标准农田示范项目工程	工程	荔浦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1170.9	

76	广西合浦县百曲围海堤整治工程（B段堤围：B7+200～B10+070、B18+050～B21+133）项目IV标段施工	工程	合浦县海河堤工程管理局	1154.24	
77	桂林市防洪及漓江补水工程斧子口水利枢纽淹没省道202改线复建隧道机电货物及安装工程	货物	桂林市大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47.06	
78	梧州市藤县金鸡镇大坟村等6个村土地整治项目施工	工程	藤县土地开垦整理中心	1127.62	
79	广西合浦县百曲围海堤整治工程（B段堤围：B7+200～B10+070、B18+050～B21+133）项目III标段施工	工程	合浦县海河堤工程管理局	1096.91	
80	梧州市第四中学教学综合楼工程	工程	梧州市第四中学	1095.84	
81	荔浦县荔浦河荔城镇纸厂至葫芦岭河段整治工程	工程	荔浦县水利工程管理局	1067.5	
82	2016年凭祥市上石镇自治区立项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	工程	凭祥市财政局	1060.58	
83	广西经贸高级技工学校实训楼工程	工程	广西经贸高级技工学校	1035.43	
84	广西合浦县百曲围海堤整治工程（B段堤围：B7+200～B10+070、B18+050～B21+133）项目I标段施工	工程	合浦县海河堤工程管理局	1008.11	
85	广西桂林市防洪及漓江补水工程斧子口水利枢纽水轮发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市大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76	
86	桂林公路管理局普通国道交通标志调整工程	工程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公路管理局	971.6	
87	百色市靖西市同德乡新民村等2个村土地整治项目	工程	靖西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914.76	
88	贺州市昭平县樟木林乡水龙村等3个村土地整治项目	工程	昭平县土地整理中心	886.95	
89	广西桂林市江河湖库水系连通体系临桂新区机场路以北片区湖塘水系连通工程壅水坝钢闸门采购	工程	桂林新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838.84	
90	维也纳酒店（桂林平乐汽车站店）	工程	桂林骏达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819.76	

91	桂林市第二人民医院城北医院渣土清运项目	工程	桂林市第二人民医院	817.09	
92	梧州学院 11#楼食堂装修工程	工程	梧州学院	805.82	
93	梧州市蝶山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中心工程	工程	梧州市蝶山区教育局	760.75	
94	广西灌阳县灌阳河文市镇会湘车田河段整治工程施工	工程	灌阳县水利局	750.75	
95	防城港市北港安置住宅区一期会所工程	工程	防城港市港口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43.38	
96	来宾市兴宾区河西小学教学综合楼、第三小学 1#教学综合楼项目 02 标段	工程	来宾市兴宾区第三小学	735.4	
97	永福县力塘水库、蚂蟥田水库、鱼田冲水库、漫冲水库、牛路冲水库、龙底水库、山口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工程	永福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719.8	
98	桂林市两江四湖环境综合整治二期工程—桃花江连通水系截污工程	工程	桂林市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98.6	
99	防城港市大龙安置住宅区四期土方工程 I 标段	工程	防城港市港口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83.62	
100	荔浦县综合档案馆工程项目	工程	荔浦县档案局	552.5	
101	防城港市港口区档案馆建设项目	工程	防城港市港口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8.12	
102	灌阳县灌阳镇、黄关镇、文市镇、新圩镇整乡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颁证技术服务项目	服务	灌阳县农业局	537.74	
103	灌阳县灌阳镇、黄关镇、文市镇、新圩镇整乡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颁证技术服务	服务	灌阳县农业局	537.74	
104	企沙镇中心卫生院公租房工程	工程	防城港市港口区卫生局	534.48	

105	桂林市防洪及漓江补水工程 斧子口水利枢纽大坝安全监 测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货物	桂林市大禹水利基础 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28.6	
106	桂林公路管理局普通省道交 通标志调整工程一阶段	工程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 公路管理局	500	
107	土建学院高性能土木结构综 合力学测试系统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459.8	
108	环境学院一流学科连续流动 分析仪等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438	
109	荔浦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 测综合楼建设项目	工程	荔浦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422.8	
110	某单位机关训练器材采购	货物	武警广西壮族自治区 总队保障部物资采购 站	404.12	
111	桂林经开区华为合作区科技 城展示中心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EPC)工程总承包	工程	桂林市高新技术产业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90	
112	桂林市灵川县绿宝河至桃花 江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	灵川县水利局	361.82	
113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医疗废物收运处置服务采购 项目	服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 山医院	280.97	
114	教学实验设备采购	货物	广西师范大学	265.75	
115	化生学院一流学科四极杆飞 行时间质谱仪等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262	
116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电梯、 热水设备及柴油发电机组等 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市中西医结合医 院	241	
117	桂林市临桂区两江镇等2个 镇两江村等5个村耕地提质 改造(旱改水)项目	服务	桂林经济技术开发区 土地储备中心	238	
118	地球学院一流学科长周期大 地电磁仪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233	
119	平乐县张家镇、青龙乡陈年垃 圾代运工程	服务	平乐县城市管理监督 局	207	

12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医用织物洗涤、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溪山医院	205.78	
121	电梯设备及拆装服务采购	服务	广西师范大学	201	
122	直播互动智慧教室设备采购	货物	广西师范大学	200.45	
123	灌阳县水车镇茅铺至铁口源、 文市镇黎口坪至大坊公路硬化工程	工程	灌阳县农村公路建设 办公室	199.84	
124	机关食堂货物配送	服务	桂林市雁山区后勤服 务中心	180	
125	恭城瑶族自治县栗木镇村集 体经济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货物	恭城瑶族自治县栗木 镇人民政府	179.87	
126	恭城瑶族自治县嘉会镇村集 体经济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货物	恭城瑶族自治县嘉会 镇人民政府	179.87	
127	荔浦县蒲芦乡、茶城乡、龙怀 乡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 登记颁证技术服务采购	服务	荔浦县农业局	176.01	
128	网络布线及教学设备采购	货物	广西师范大学	169	
129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 测总站桂林办公生活区（电部 分）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工程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 环境监测总站	165	
130	灌阳县农业局生物有机肥采 购	货物	灌阳县农业局	155	
13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超声 诊断仪（便携）	货物	灌阳县妇幼保健院	152.6	
132	恭城瑶族自治县平安乡村集 体经济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货物	恭城瑶族自治县平安 乡人民政府	150.15	
133	土建学院 2019 年本科实验室 建设多功能混凝土钢筋检测 仪等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145.85	

134	机控学院 2019 年本科实验室建设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140	
135	无线网络设备采购	货物	广西师范大学	139.88	
136	灌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设备购置项目	货物	灌阳县妇幼保健院	137.4	
137	荔浦县青山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技术服务采购	服务	荔浦县农业局	132.9	
138	监控设备系统采购	货物	广西师范大学	132	
139	信息学院一流学科混合信号示波器等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120	
140	恭城瑶族自治县恭城镇村集体经济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货物	恭城瑶族自治县恭城镇人民政府	119.9	
141	雁山校区体育馆座椅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115.4	
142	荔浦县杜莫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技术服务采购	服务	荔浦县农业局	111.25	
143	理学院工程中心物理分中心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理工大学	107	
144	虚拟仿真平台设备采购	货物	广西师范大学	106.19	
145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兴安油库安防工程	工程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	103	
146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兴安油库刺网工程	工程	中国人民解放军 32556 部队	103	
147	细胞实验室、化学实验室设备采购	货物	桂林旅游学院	100	
148	动态捕捉实验室、视觉传达实验室(拓展)	货物	桂林旅游学院	100	

六、公司荣誉

连续获得南宁市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示证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2016年度南宁市“守合同重信用”

公示企业

监督机关：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7年11月17日

公示证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 2015 年度“广西壮族自治区守合同
重信用”公示企业

监督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年 7 月 21 日

公示证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 2014 年度“广西壮族自治区守合同
重信用”公示企业

监督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 年 6 月 10 日

公示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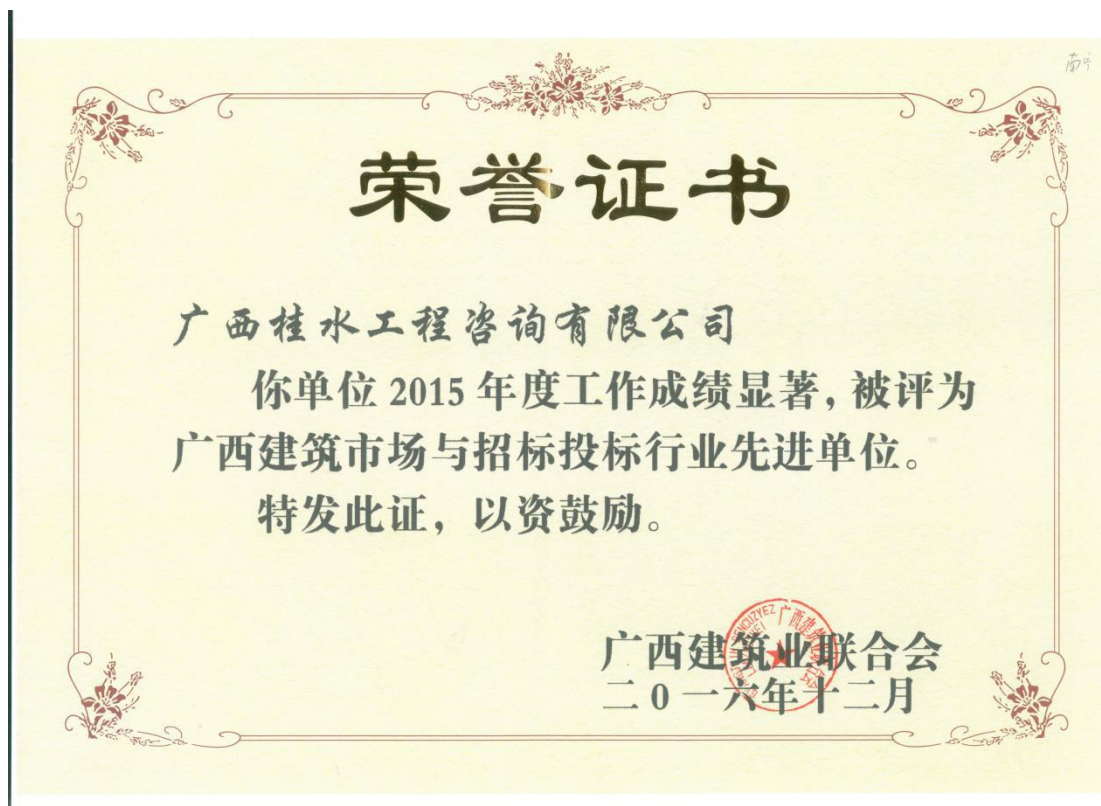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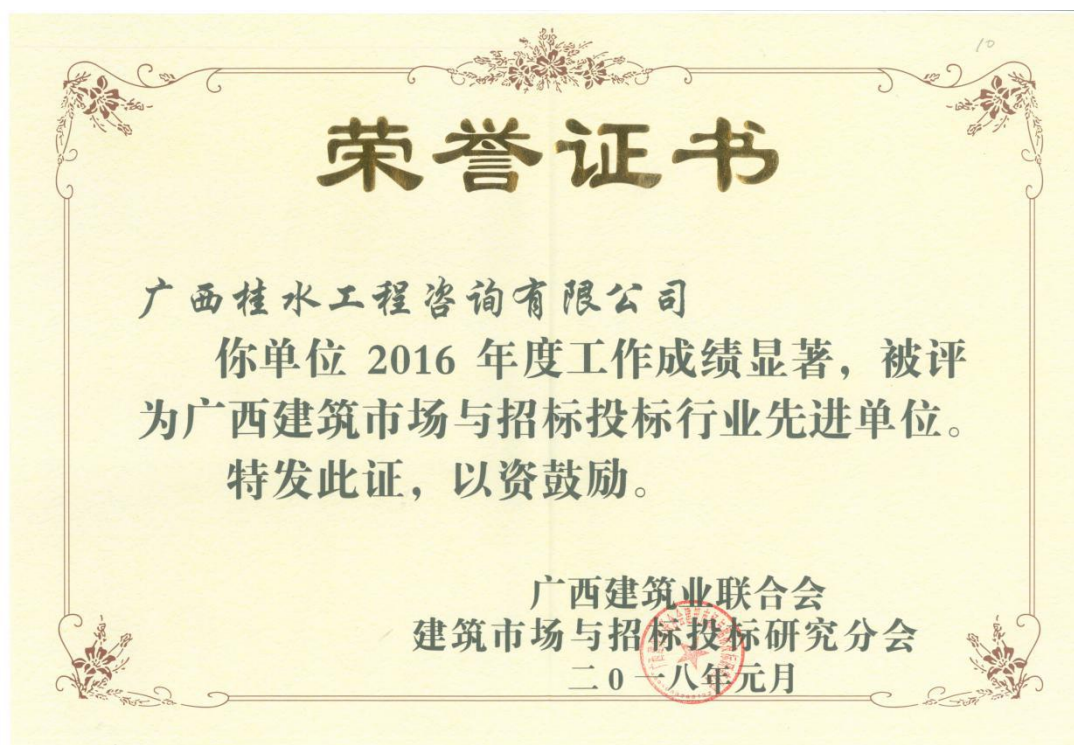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为 2013 年度“广西壮族自治区守合同
重信用”公示企业

监督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4 年 8 月 26 日

连续六年获得“广西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行业先进单位”



荣誉证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 2014 年度工作成绩显著，被评为广西建筑业招标投标代理机构先进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西建筑业联合会
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 2013 年度工作成绩显著，被评为广西建筑业招标投标代理机构先进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西建筑业联合会
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 2012 年度工作成绩显著，被评为
广西建筑业招标投标代理机构先进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西建筑业联合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

荣誉证书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你单位 2011 年工作成绩显著，被评为
广西建筑业招标投标代理机构先进单位。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西建筑业联合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

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办法

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

桂价费〔2013〕88号

各市、县(区)物价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2〕24号)试行期已满,从试行的情况看,该收费政策对规范我区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行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根据试行情况,我们对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和完善,现就我区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是指工程造价服务机构面向社会接受委托,从事建设项目投资、工程造价的确定与控制等提供专业咨询服务,出具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的活动。咨询服务内容包括:概一算编制、工程预(结)算标底编制及其审核、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注册造价工程师技术咨询服务以及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二、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管理。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具体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详见附件。附件中没有规定的其他服务项目,其收费标准实行市场调节价,由服务机构根据服务成本等情况与委托方协商确定。

三、本通知规定的收费标准为全区最高限价标准。各地服务机构实施收费前应向当地价格主管部门进行申报,由同级价格主管部门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在自治区规定的最高限价标准内核定当地最高限价后执行。

对政府组织开发的廉租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棚户区改造、公办幼儿园和中小学校、公办医院和社会福利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减免20%。

四、工程造价服务机构必须依法设立和取得相关从业资质，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行业准则、业务操作规程为委托人提供服务。

五、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应当遵循公开、公平、自愿有偿和委托人付费的原则。工程造价服务机构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为准则，按照《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与委托方签订咨询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内容、收费标准、方式等相关事项，并严格按照业务规程提供质量合格的服务，对其所提供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经济责任；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

六、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属服务性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服务项目，收费单位应按规定到同级价格主管部门办理《服务性收费许可证》，并按规定实行收费公示。实施收费时，使用税务部门统一印制的税务发票，并自觉接受价格、税务主管部门及社会的监督。

七、本通知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我区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2]24 号）同时废止。

附件：广西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表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

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价格综合处 2013 年 9 月 13 日印发

八、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办法

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 [2002] 198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委、物价局：

为规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行为，维护招标人、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合法权益，促进招标代理行业的健康发展，我委制定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执行。

根据《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整顿招标投标收费的通知》（计价格[2002]520 号）规定，实行由中标人付费的机电设备招标代理服务，可暂按现行有关规定执行，至 2004 年 1 月 1 日统一执行委托人付费。机电设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自《办法》生效之日起按《办法》规定执行。

药品集中招标采购收费暂按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

二 00 二年十月十五日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行为,维护招标人、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发生的各类招标代理服务的收费行为,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是指招标代理机构接受招标人委托,从事编制招标文件(包括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和标底),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并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业务所收取的费用。

第四条 招标代理机构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收取服务费用的,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的条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相应资质。

第五条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人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招标事宜,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符合招标人的技术、质量要求。

第六条 招标代理服务应当遵循公开、公正、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严格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为招标人强制指定招标代理机构或强制具有自行招标资格的单位接受代理并收取费用。

第七条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照招标代理业务性质分为:

(一) 各类土木工程、建筑工程、设备安装、管道线路敷设、装饰装修等建设以及附带服务的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

(二) 原材料、产品、设备和固态、液态或气态物体和电力等货物及其附带服务的货物招标代理服务收费。

(三)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监理,矿业权、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和保险等工程和货物以外的服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

第八条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

第九条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收费标准按本办法附件规定执行,上下浮动幅度不超过 20%。具体收费额由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委托人在规定的收费标准和浮动幅度内协商确定。出售招标文件可以收取编制成本费,具体定价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价格主管部门按照不以营利为目的的原则制定。

第十条 招标代理服务实行“谁委托谁付费”。

工程招标委托人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可计入工程前期费用。货物招标和服务招标委托人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财政部门规定列支。

第十一条 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收取代理费用和出售招标文件后,不得再要求招标委托人无偿提供食宿、交通等或收取其他费用。

第十二条 招标代理业务中有超出本办法第三条规定的要求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招标委托人就所增加的工作量,另行协商确定服务费用。

第十三条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纠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十四条 各级政府有关部门或者其授权、委托的单位,按照国务院关于招标投标管理职能分工规定履行监督职能,要求招标投标当事人履行审批、备案及其他手续的,一律不得收费。违反前款规定,擅自设立收费项目、制定收费标准以及收取管理性费用的,由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予以处罚。

第十五条 招标代理机构违反本办法规定的,由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予以查处。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国家计委负责解释。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国家计委及有关部门,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定, 凡与本办法相抵触的, 自本办法生效之日起废止。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类型 折扣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九、联系卡

广西桂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卡

联 系 人：陈 国 保

手 机：13978382288

办公电话：0773—2802811 2801156

传 真：0773—2801156

地 址：桂林市象山区文明路 3 号 5、6 楼
(小南国楼上)